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对美的集团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3.47%、98.97%。由于本行业下游家电行业制造商较为集中，如美的、格力、海尔、海信等公司占领大部分市场份额。这些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有严格的审核标准、长期的评价过程，要求供应商具有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充足的加工制造能力、配送服务实力。公司与美的集团之间无关联关系，依靠自身竞争优势通过美的集团严格的供应商审核程序，已成为美的集团的战略合作伙伴，并得到其高度认可，连续多年被评为其优秀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美的集团在家电行业特别是空调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巨大的产销量导致对作为原材料的空调钣金件需求旺盛。同时，由于公司发展初期技术、设备等资源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产能，这些直接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对美的集团销售占比很高。此外，美的集团为保证产品质量，对供应商采购原材料进行监管并有美的集团下属企业统一采购，并按照美的集团内部相应原材料价格进行结算，导致公司对空调钣金件主材卷料采购存在一定制约。同时，美的集团与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中要求公司将美的集团作为最重要客户之一，在任何情况下，优先满足美的集团的需求。除此之外，并未明确限制公司开拓其他客户。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拓展其他客户资源，海尔集团已开始对公司进行供应商审核；同时报告期末公司收购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成为控股子公司，冠鸿光电主要生产计算机显示器背板，销售给冠捷（武汉）等客户。公司采取上述措施促使产品和客户都更加多元化，以期一定程度上减轻对美的集团的重大依赖。但短期内，如果美的集团减少订单或其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和销售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二、公司产品种类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空调钣金件和蒸发器、冷凝器，2012 年空调钣金件，蒸发器、冷凝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5.03%、14.97%。随着 2013 年空调钣金件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蒸

发器、冷凝器销售收入的大幅下降，空调钣金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升至 2013 年的 99.16%。与此相反，蒸发器、冷凝器的占比降至 0.84%。公司对空调钣金件的依赖程度加重。若该产品的市场需求出现波动，公司的经营将受到重大影响。

三、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50%、64.11%，流动比率分别为 0.53、0.71，速动比率分别为 0.41、0.55。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指标均呈现逐渐走强的趋势，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较低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使得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均受到一定的限制，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盈利影响较大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898.01%、24.74%，对当期盈利影响较大；尤其是 2012 年度，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贴款以及公司给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提供借款而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对控股股东资金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较为频繁、大额的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集中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宏。在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时，周宏为公司代付工资、代垫货款，以及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报告期内周宏累计向公司提供借款 3,021.22 万元，公司累计还款 7,990.92 万元，这些款项未签订合同，也未支付利息，公司对股东借款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 测算，公司 2012 年、2013 年向关联方借款应承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183.16 万元、310.43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1.28%、38.17%。未支付的关联方借款的利息，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状况具有一定的影响。

从 2013 年起，公司已开始逐步减少股东借款，更多地通过银行借款来解决流动资金短缺的状况；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应付股东款项合计数仅为 21.09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归还所有股东借款。未来公司将最大限度地减少与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优先采用增资或银行借款的方式来解决未来可能面对的流动资金周转困难。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由于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初期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2013年8月，股份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至此，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得到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相关制度建立的时间较短，管理人员的学习、贯彻执行还需要一定的过程，短期内仍会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的风险。

七、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早参与了家电领域钣金件模具研发、设计等工作，通过多年的行业应用和技术探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使得公司拥有可靠的技术支持保障。但随着各种精冲技术和直流电机技术工艺水平的进一步改进和提高，家电产品的更新换代步伐也随之加快。如公司不能及时利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或由于不确定因素而导致新技术开发的产品无法快速产业化，公司现有产品和技术将存在被淘汰的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周宏，持有公司71.59%的股份，为公司的董事长。若周宏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利益。

九、子公司冠鸿光电正在履行环评程序

2013年末公司收购冠鸿光电，冠鸿光电自2014年起租赁宏海金属土地、厂房开展经营。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已经聘请专业机构对冠鸿光电进行环境影响进行了评估，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报送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审批意见，此后还需由上述环保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目前该程序正在进行之中。

目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对美的集团依赖的风险	II
二、公司产品种类单一的风险.....	II
三、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III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盈利影响较大.....	III
五、对控股股东资金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III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IV
七、技术更新风险	IV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IV
九、子公司冠鸿光电正在履行环评程序.....	IV
释 义	V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简介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3
四、公司历史沿革	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8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0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1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3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3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7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2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26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2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3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5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35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36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36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37

六、同业竞争情况	38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3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43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43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71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73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78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89
六、股东权益情况	9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95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98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02
十、股利分配政策、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0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02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0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09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09
主办券商声明	110
律师事务所声明	111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12
第六节 附件	11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1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13
三、法律意见书	113
四、公司章程	11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1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13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宏海科技	指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武汉宏海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12月31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宏海金属	指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冠鸿光电	指	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宏海扬	指	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
宏远按揭	指	湖北宏远按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宏远实业	指	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美的制冷	指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冠捷（武汉）	指	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元丰汽车	指	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
空调两器	指	空调蒸发器、冷凝器
AS 塑料	指	指丙烯晴(A)，苯乙烯(S)的共聚物，耐气候性中等，不受高湿度环境影响，能耐一般性油脂，去污剂和轻度酒精，耐疲劳性较差，不易因能用力而开裂，料质透明度颇高，
PC	指	聚碳酸酯，一种强韧的热塑性树脂，具有高强度及弹性系数、高冲击强度、使用温度范围广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宏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2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9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北港工业园书城路18号
邮编：430000
电话：027-84478136
传真：027-84478148
电子邮箱：hhkj16899@163.com
董事会秘书：赵法川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代码：C331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代码：C33）。
主要业务：钣金生产及钣金模具设计、制造，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设计、制造
组织机构代码：77135977-5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5、股票总量：3,000.00万股
- 6、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股份公司于2009年4月22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已满一年，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相关股份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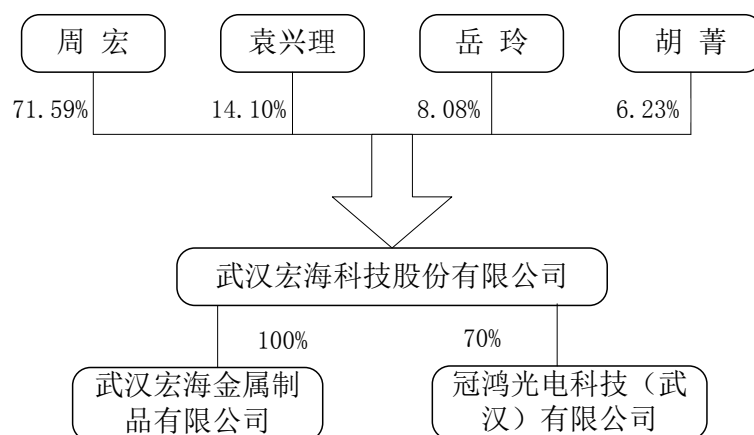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职务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
1	周宏	21,477,000.00	71.59	董事长	5,369,250.00
2	袁兴理	4,230,000.00	14.10	董事	1,057,500.00
3	岳玲	2,424,000.00	8.08	董事	606,000.00
4	胡菁	1,869,000.00	6.23	2014年3月31日起不担任公司董事	-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7,032,750.00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周宏	21,477,000.00	71.59	境内自然人	否
2	袁兴理	4,230,000.00	14.10	境内自然人	否
3	岳玲	2,424,000.00	8.08	境内自然人	否
4	胡菁	1,869,000.00	6.23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周宏，现直接持有公司 71.59%（2147.70 万股）股份，其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周宏，男，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 年 8 月至 1992 年 10 月于武汉市煤气公司任职；1993 年 3 月至 1996 年 7 月于卓炜置业（武汉）发展有限公司任职；2001 年 10 月至今于湖北宏远按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7 年 1 月至今于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 年 8 月至今于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今于冠鸿光电（武汉）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5 年 2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

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每届任期三年。

周宏长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并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经营决策等具有决定作用，因此认定周宏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未发生过变化。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

2005年2月22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核准，有限公司成立，注册号为4201112104879，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塑料制品、包装材料、精细化工、机电设备、模具的生产、研制、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公司设立时有3名自然人股东。

2005年2月22日，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鄂永会洪字（2005）第034号），对公司截至2005年2月22日止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证全体股东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宏	250.00	50.00	货币
2	岳玲	150.00	30.00	货币
3	郑在席	100.00	20.00	货币
总计		500.00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年5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600万元，由股东周宏以货币增资100万元。

2005年8月8日，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鄂永会洪字（2005）第096号），验证截至2005年8月2日股东增资款已全部到位。

2005年8月10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周宏	350.00	58.33	货币
2	岳玲	150.00	25.00	货币
3	郑在席	100.00	16.67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3)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郑在席将其持有的100万元出资转让给袁兴理。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一元。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100万元，双方无关联关系。

2008年3月28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宏	350.00	58.33	货币
2	岳玲	150.00	25.00	货币
3	袁兴理	100.00	16.67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4)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08年7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岳玲将其持有的69.22万元出资转让给周宏。2008年8月1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一元。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69.22万元，双方无关联关系。

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00万元，新增的400万元出资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周宏出资306.68万元，袁兴理出资61.01万元，胡菁出资21.53万元，王道新出资10.78万元。

2008年8月4日，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鄂永会洪字（2008）第0254号），验证截至2008年7月31日股东增资款已全部到位。

2008年8月7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对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宏	725.90	72.59	货币

2	袁兴理	161.01	16.10	货币
3	岳玲	80.78	8.08	货币
4	胡菁	21.53	2.15	货币
5	王道新	10.78	1.0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2、股份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08年8月6日，周宏、袁兴理、岳玲、胡菁、王道新签署《发起人协议》，决定股份公司名称为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同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2009年2月1日，湖北拓展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鄂拓审字【2009】13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净资产为11,173,131.68元。

2009年2月4日，武汉拓展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武汉宏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书》（武拓评字【2009】001号），确认截至2008年12月31日，合并净资产账面价值11,173,131.68元，调整后账面值11,173,131.68元，评估值12,399,137.72元，增值额1,226,006.04元，增值率11%。

2009年2月23日，湖北拓展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鄂拓验字【2009】005号）对整体变更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31日，原宏海有限的净资产为12,399,137.72元，公司已将原宏海有限净资产10,000,000.00元转入股本，余款2,399,137.72元转入资本公积。

2009年4月22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111000029247。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周宏	7,259,000.00	72.59
2	袁兴理	1,610,100.00	16.10
3	岳玲	807,800.00	8.08
4	胡菁	215,300.00	2.15
5	王道新	107,800.00	1.08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说明：由于公司股改时间较早，且未聘请专业中介机构指导股改，整体变更过程中

存在如下瑕疵：

①公司股改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的签署日期晚于创立大会的签署日期，这是由于公司制作相关文件时疏忽所致。创立大会前未提前十五日通知股东，存在程序瑕疵。鉴于股份制改制为公司股东的真实意思表示，且公司发起人股东已对相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履行了工商登记手续，上述瑕疵不影响公司股份改制相关决议有效性。

②股份制改制验资报告显示公司以经评估的合并报表净资产进行股改，超过注册资本的计入资本公积。股改验资报告使用的财务数据系原武汉宏海科技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股改验资报告中载明原武汉宏海科技有限公司将净资产转入股本前实收资本为 1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585,115.30 元，未分配利润为 588,016.38 元，另本次股改资产评估增值 1,226,006.04 元，合计 2,399,137.72 元计入资本公积，净资产转入股本后股本为 1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2,399,137.72 元。但公司实际财务上并未进行相关账务调整，延续股份制改造前相关财务数据。

2014 年 2 月 27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复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4]第 2-00276 号），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复核。经复核，原武汉宏海科技有限公司（母公司）股改前实收资本为 1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0 元，未分配利润为 1,642,207.92 元；股改后股本为 1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1,642,207.92 元，本次股改资产评估增值 1,226,006.04 元未进行账务处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经复核后认为：虽然验资报告存在与公司实际账务处理情况不符的情形，公司实际按照 2008 年 12 月 31 日股改时的母公司净资产 11,642,207.92 元折合成股本 1000 万股，余款 1,642,207.92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改时注册资本足额缴纳，实际出资履行到位，因此并未对公司股改的真实性造成实质性影响。

（2）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3 月 9 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周宏将其持有的 20.76 万股股份转让给胡菁，另将其持有的 0.02 万股股权转让给岳玲，袁兴理将其持有的 20.01 万股股份转让给胡菁，王道新将其持有的 10.78 万股股份转让给周宏。2013 年 6 月 18 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每一股股份作价一元。胡菁向周宏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 20.76 万元，岳玲向周宏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 0.02 万元，胡菁向袁兴理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 20.01 万元，周宏向王道新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 10.78 万元。上述各方中王道新为周宏姐夫，除此之外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3 年 6 月 24 日，股份公司与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签订《股权登记托管协议》，

股份公司委托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作为股权登记托管服务机构，进行股权登记及托管资料的管理，提供股权查询、股权证明等服务。

2013年6月24日，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出具《股权变更通知书》，对股份公司于2013年6月18日发生的股权变更进行登记。

至此，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周宏	7,159,000.00	71.59
2	袁兴理	1,410,000.00	14.10
3	岳玲	808,000.00	8.08
4	胡菁	623,000.00	6.23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3）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6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由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增资款全部为股东个人自有资金。

2013年6月26日，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鄂永会字【2013】第0192号），验证截至2013年6月26日股东增资款已全部到位。

2013年6月27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周宏	21,477,000.00	71.59
2	袁兴理	4,230,000.00	14.10
3	岳玲	2,424,000.00	8.08
4	胡菁	1,869,000.00	6.23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1、周宏，公司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

组织结构”之“(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袁兴理，男，1960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9月至1990年3月任武汉滨湖机械厂职工；1990年3月至1996年9月于深圳赛格达声武汉分公司任经理；1996年9月至2008年10月于武汉市天创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6月至今于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于冠鸿光电任董事；2009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每届任期三年，现持有公司14.10%股份。

3、岳玲，女，1956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6年8月至1982年4月任湖北省轻工局职工；1982年4月至1997年8月任湖北省包装公司职工；1997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石油分公司职工；2007年1月至今任宏海金属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冠鸿光电董事；2011年8月至今任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2月至2009年4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每届任期三年，现持有公司8.08%股份。

4、胡永平，女，1959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3月至1997年9月于武汉长航实业公司任会计；1997年9月至今任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会计、监事；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赵法川，男，1972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9月至1999年10月于安徽省怀宁县清河乡政府任办事员；1999年12月至2004年2月于顺德真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长；2004年3月至2013年6月于广东省佛山市新的电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集团副总裁等职务；2014年1月至今任冠鸿光电（武汉）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余福修，男，1982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2月至2006年2月于深圳达腾科技厂任QE工程师，2006年3月至2008年3月于深圳市而立创新五金有限公司任品质主管；2008年3月至2008年12月于深圳市三力五金机械制品厂任品质部部长；2009年2月至2009年11月于深圳闻扬实业有限公司任品质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2012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

工监事、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胡英，男，1979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2月至2006年1月于佛山顺德新的集团真美实业有限公司任计划主管；2006年2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生产部部长；2012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杜飞娥，女，1965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8月至1999年10月于湖北煤矿机械厂任财务科长；1999年11月至2000年6月于东莞声亿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0年7月至2001年12月于东莞冠越玩具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于卓越咨询科技有限公司任商用软件测试部部长；2005年2月至2009年4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部部长、监事，每届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赵法川，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详见前文“（一）公司董事”之介绍。

2、王道新，男，公司副总经理，1948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68年8月至1979年10月知青下放湖南湘阴北湖公社，1979年10月至1986年12月于湖南湘阴陶瓷公司任副总经理，1986年12月至1988年12月于湘阴县灯具工艺公司任副经理；1988年12月至1996年12月于湖南湘阴纺织厂副厂长、党委副书记；1996年12月至2005年2月于武汉宏远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今，任宏海金属董事、经理；2005年2月至2012年9月先后担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409.65	14,469.1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17.19	3,429.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17.19	3,429.13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	3.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	3.43
资产负债率（%）	64.11	76.50
流动比率（倍）	0.71	0.53

速动比率（倍）	0.55	0.41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251.94	8,680.64
净利润（万元）	588.06	24.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88.06	24.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2.60	-193.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2.60	-193.76
毛利率（%）	11.70	1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5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7	-5.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4	0.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4	0.02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00	14.82
存货周转率（次）	10.24	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291.67	501.5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6	0.50

注：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3、除资产负债率外，其他数据系依据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主办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储晓明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	王昭凭
项目小组成员	王昭凭、孙建华、沈鑫刚、周海晨

律师事务所	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	---------------

负责人	王丽娟
住所	武汉市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1 座 17 层
联系电话	027-85557988
传真	027-85557588
签字执业律师	徐婕、叶莹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吴卫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联系电话	027-82814094
传真	027-82816985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朝鸿、黄晨刚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代码：C331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代码：C33）。

公司专业从事钣金生产及钣金模具设计、制造，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设计、制造。公司主要产品为钣金件、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家用电器制造商、通讯设备制造企业。公司2012年、2013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86,806,390.29元、172,519,398.91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9.10%、99.20%，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空调钣金件、通信钣金件以及少量的空调蒸发器、冷凝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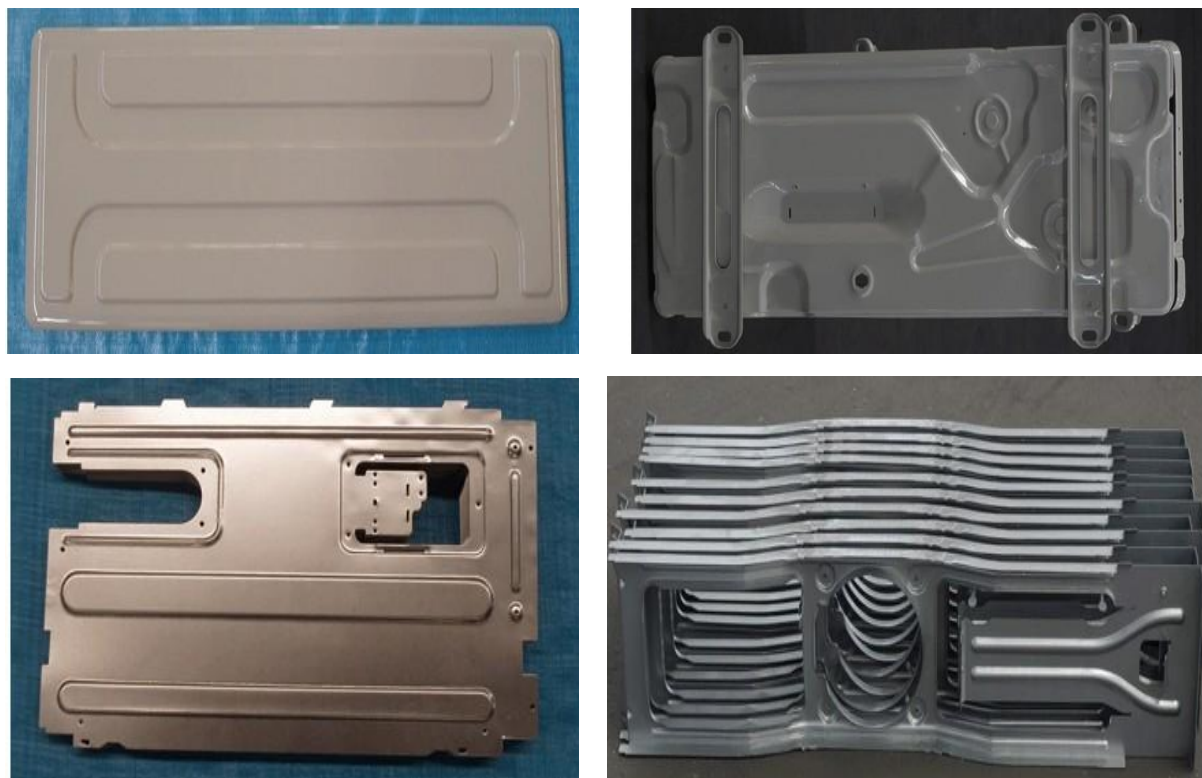
1、钣金件

钣金件俗称铁件，是通过灯丝电源绕组、激光切割、重型加工、金属粘结、金属拉拔、等离子切割、精密焊接、辊轧成型、金属板材弯曲成型、模锻、水喷射切割、精密焊接来制作的。

（1）空调钣金件

俗称铁件，指组成空调的所有铁制件。空调钣金件又分为外机钣金（悬挂在室外的部份）和内机钣金（放在室内的部份）。公司主要提供空调外机前面板、右围板、左支撑、顶盖、底盘、支架、隔板、冷凝器边板、电器安装板、阀安装板、大把手、电控盒及内机盖板、密封板、导流板、蒸发器边板等。

主要产品图片如下（从上至下，从左至右依次为顶盖、底盘、右围、支架）：



(2) 通信钣金件

公司主要提供通讯机柜及机柜内的子框。通信机柜由上下底座，前立柱，前门，后门，侧门，挂柱，移动挂柱等钣金件组成，子框由导轨、子框盒铆接而成。

主要产品图片如下：从左至右依次为通讯成品机柜、机柜内部结构



2、蒸发器 and 冷凝器

空调蒸发器的作用是利用液态低温制冷剂在低压下易蒸发，转变为蒸气并吸收被冷

却介质的热量，达到制冷目的。主要产品图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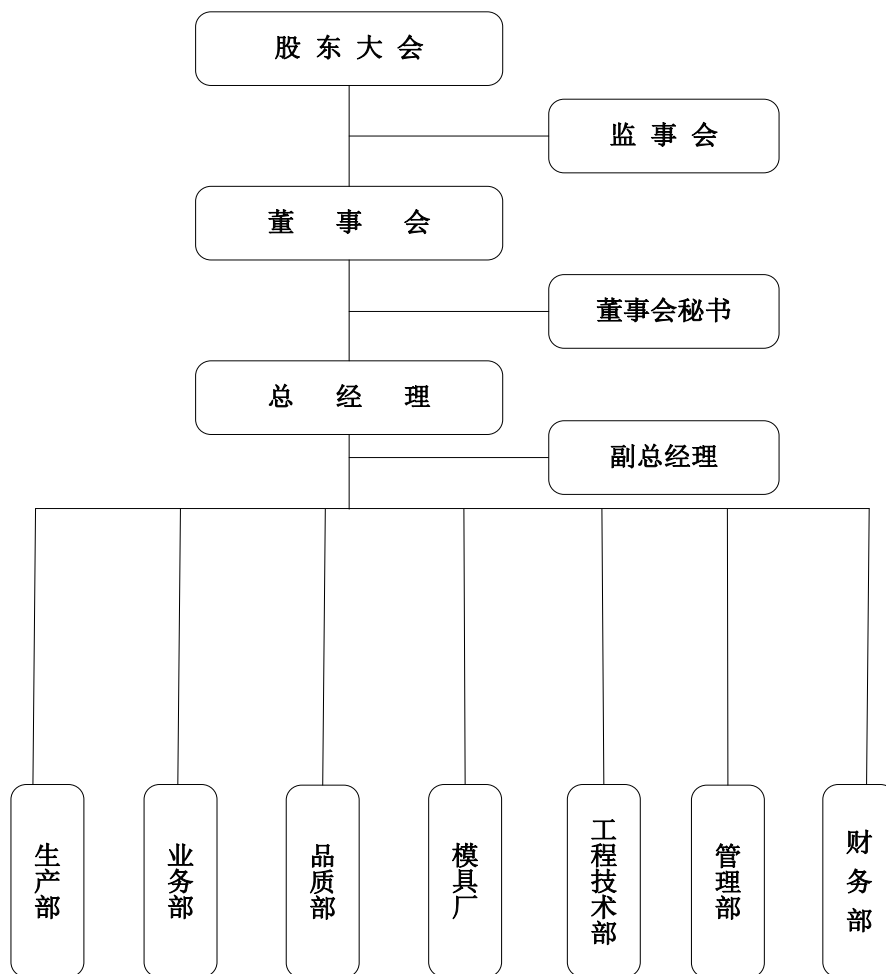


冷凝器为空调系统的机件，能将管内的热量快速传递到周围的空气中，是将气体或蒸气转变成液体的装置。主要产品图片如下：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主要业务流程

1、销售流程

公司一般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合作模式通常为合作协议加订单的方式。公司设有专门的业务部门负责市场开拓与客户服务，技术部协助业务部进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首先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前期沟通，确保技术能力可以实现后，由业务人员与客户就合同或订单细节进行洽谈。客户下单后，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及要求通知生产与备货；待仓库备货完成后，业务部根据客户要求安排送货；送货人员将经客户签收后的收货单带回，交业务部、财务部存档。财务部据此开具发票，并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2、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主要分为两类：

（1）对主要客户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的制冷”）供货的原材料采购

根据公司与美的制冷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宏海科技作为美的制冷的供应商，

对于生产加工向美的制冷供应的产品所需的材料拥有自主采购权；但美的制冷基于产品质量控制，对供应商所采购的主材实行统一采购管理，所以将供应商主材采购纳入其统一采购体系监管。美的制冷对宏海科技采购纳入统一采购管理的为主料（即卷料），对宏海科技拥有其他材料不纳入统一采购管理采购。

（2）对其他客户供货的原材料采购

对于向其他客户供货的原材料采购，公司在选择供应商时主要采用询价的方式，通过对比质量、价格、服务等多方面因素选定物资供应商，采购价格由公司与供应商协商确定。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订单提供货物，经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持续进行供应商管理，目前已与几大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3、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部每月根据外部订单及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按计划安排生产。生产人员按工艺规程规定的消耗定额指标组织生产，公司制定了安全管理标准及生产员工安全操作规程，详细规定了安全生产的要求，各生产班组操作人员严格执行生产控制、安全操作程序，依照工艺流程进行规范生产。品质部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并对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测，按批次对产品进行验收，确保产品质量。公司产品为自主生产，生产所需零部件通过采购取得。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钣金件、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公司处于家电、通讯等行业的上游，产品主要提供给下游空调企业、通信企业。家电、通讯领域属于竞争较为激烈的领域，公司产品作为上述企业外机、内机的框架部件，需要保证质量可靠性、尺寸精密性、外观美观性，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

钣金件为公司的主要产品，种类丰富，钣金件基础生产工艺相似：从原材料分条或开平，到冲床成型、焊接、喷涂；最后进行成品包装。在生产过程中运用储能焊接技术、精密模具制造技术、静电喷涂技术、数控打板技术、数控折弯技术等一系列机电技术。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主要在于运用钣金模具开发技术和对产品的设计和工艺改良。

1、钣金模具开发技术

模具开发技术是公司在钣金零部件制造方面的核心技术，公司拥有高素质的、行业经验丰富的模具开发人才，可运用先进的模具设计技术进行模具设计。公司拥有专业的

模具厂，拥有先进的数控铣床、切割机等模具生产设备，具有设计和制作钣金模具的能力。

公司研发的空调外机顶盖多工序冲压模具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用于空调室外机的稳固型顶盖”，该模具主要应用于生产空调外机顶盖，在成形过程中运用冲压工艺，在对工件进行精密冲压前，通过无水酒精和精冲油的物理作用保证顶盖外表面平滑度。解决了拉深、落料修边、翻边拉直、侧冲孔等疑难问题，有效的保证了外表的美观，且延长了模具的寿命、降低了工件的加工成本。

2、钣金产品设计及工艺改良技术

公司重视对产品的改良设计，近年来形成了一批能够显著提高生产效率，符合下游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和新工艺。

公司研发的具有多出风口的天顶式空调室内机壳体，在顶盖上设置有若干横向或纵向排列的工字型加强筋的结构，能够提高顶盖的强度和刚度，适当减薄壳体厚度，节省材料成本。

公司研发的弧面空调显示窗，使用经过烫金处理的平面镜片，窗体外侧面设计为弧面，内侧与所述镜片活动连接，能够在烫金的同时保证窗体的厚度，注塑时不会产生缩水，保证了美观度和产品质量。

公司研发的用于空调室外机的稳定固型顶盖，通过使用加强筋和保护膜保证盖体的刚度和强度，使得盖体不易变形和损坏，从而使盖体设计厚度较薄，耗费材料较少，生产成本较低。

公司研发的空调室内机柜、空调室内机的壳体、空调室内机的外壳等均能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提高了生产效率，上述产品均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产品质量标准主要为生产产品零部件及产品生产工艺标准，而钣金件成品的质量标准主要遵从于客户的质量标准要求，由客户对公司的产品质量予以检测。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1、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其子公司拥有 6 项专利技术，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
1	一种空调室内机的壳体	ZL201120480040.2	实用	原始	2011.11.25-

			新型	取得	2021. 11. 24
2	一种用于空调室内机的稳固型顶盖	ZL201120480036. 6			2011. 11. 25- 2021. 11. 24
3	一种空调室内柜机	ZL201120480048. 9			2011. 11. 25- 2021. 11. 24
4	一种空调机组	ZL201120480061. 4			2011. 11. 25- 2021. 11. 24
5	一种弧面空调显示窗	ZL201120480998. 1			2011. 11. 25- 2021. 11. 24
6	一种用于空调室内柜机的外壳	ZL201120480038. 5			2011. 11. 25- 2021. 11. 24

以上专利技术均为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所用到的技术，均未在公司账面体现价值。

2、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申请注册商标。

3、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名称	取得方式	使用权人	取得时间	保护期限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7MD 地块	出让取得	宏海金属	2007 年 3 月	2007-10-22 至 2057-09-19	9, 105, 539. 95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资格或资质名称	代码（编号）	认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ISO 9001:200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1-15	2016-1-14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42000664	湖北省科技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3-12-16	三年

注：由于公司是 2013 年湖北省最后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实际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时间较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列入当地税务机关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司将于 2014 年 7 月办理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工作，预计将从 2014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四）公司重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公司重要的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及厂房；在建工程为公司正在建造连续模。这些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状态良好。公司主要生产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均未满，成新率较高，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所有权人	成新率 (%)
1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2	宏海金属	77.96
2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219	宏海科技及宏海金属	71.77
3	在建工程-连续模	1	宏海科技	--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其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资产状况
1	翅片冲床生产线	状态良好
2	闭式双点压力机	状态良好
3	清洗机	状态良好
4	数控龙门铣床	状态良好
5	喷涂设备(电子枪)	状态良好
6	空调翅片模具	状态良好

说明：公司部分用于生产空调蒸发器、冷凝器的机器设备暂时处于闲置状态，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3 年逐步减少传统蒸发器、冷凝器的生产，拟开发新型的蒸发器、冷凝器以适应客户的需求，导致现有设备产能未能充分发挥，但闲置设备状态良好。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65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30 岁以下	70	26.42
31-40 岁	62	23.40
41 岁以上	133	50.18
合计	265	100.00

（2）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
综合管理人员（含财务）	28	10.57

技术人员	45	16.98
业务人员	19	7.17
生产人员	173	65.28
合计	265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
大专及以上	35	13.21
中专（职高）	89	33.58
高中及以下	141	53.21
合计	265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

(1) 庞国庆，男，1983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11月至2013年5月，于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201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品质部部长、核心技术人员。

(2) 余福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二) 公司监事”介绍。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空调钣金件及蒸发器、冷凝器销售收入；公司将产品废料对外销售，产生的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71,141,252.77	99.20	86,026,764.91	99.10
空调钣金件	169,704,645.25	99.16	73,145,027.64	85.03

蒸发器、冷凝器	1,436,607.52	0.84	12,881,737.27	14.97
其他业务收入	1,378,146.14	0.80	779,625.38	0.90
营业收入合计	172,519,398.91	100.00	86,806,390.29	100.00

(二) 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制造钣金件及空调蒸发器、冷凝器等，产品主要提供给家用电器制造商、通讯设备制造企业。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80,408,456.72	92.63
2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2,518,856.07	2.90
3	武汉市洪运鑫五金有限公司	1,887,006.24	2.17
4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945,532.08	1.09
5	武汉鼎欣电器有限公司	204,509.28	0.24
前五名客户合计		85,964,360.39	99.03
2012 年度营业收入		86,806,390.29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69,386,007.52	98.18
2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1,173,418.36	0.68
3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81,350.06	0.28
4	武汉市朴田电器有限公司	66,147.97	0.04
5	武汉新的科技有限公司	20,311.13	0.01
前五名客户合计		171,127,235.04	99.19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172,519,398.91	

报告期内，公司对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超过 90%，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这主要是由本行业的经营模式特点决定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目前公司在拓展海尔、冠捷（武汉）、宜家等客户，海尔集团已开始对公司进行供应商审核；同时报告期末公司收购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成为控股子公司，冠鸿光电主要生产计算机显示器背板，销售给冠捷（武汉）等客户。公司采取上述措施促使产品和客户都更加多元化，以期一定程度上减轻对美的集团的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08,342,541.06	71.12	53,585,632.30	69.93
人工费用	7,647,350.34	5.02	3,089,893.28	4.03
制造费用	36,347,764.76	23.86	19,946,806.28	26.03
合 计	152,337,656.16	100.00	76,622,331.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成本主要是原材料、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其中原材料占比均在 70%左右，主要为钢材、磷化剂、脱脂剂、阻尼胶、海绵等；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房租、折旧费、水电费、修理费、燃料费等。能源采购体现在制造费用中，占比较小，约为 2%。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9,018,224.23	83.44
2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25,654.74	6.68
3	金丰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2,564,102.56	4.36
4	金龙靖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5,007.71	2.83
5	武汉市蔡甸区虎圻仪表元件厂	1,482,261.90	2.5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8,655,251.14	99.84
2012 年采购总额		58,748,324.88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19,110,788.84	88.46
2	宁波旺泉电子有限公司	4,600,000.00	3.42
3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75,504.05	3.18
4	广州雅佳新型节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405,193.26	1.79
5	武汉市讯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965,811.97	1.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32,357,298.12	98.29
2013 年采购总额		134,655,640.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为钢材卷料及其他辅料。公司 2012 年、2013 年对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重均超过 80%，主要原因是美的制冷为公司的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与公司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宏海科技作为美的制冷的供应商，对于生产加工向美的制冷供应的产品所需的材料拥有自主采购权；但美的制冷基于产品质量控制，对供应商实行统一采购管理，所以将供应商采购纳入其统一采购体系监管。美的制冷对宏海科技采购的主料（即卷料）纳入其统一采购体系，而其他材料由宏海科技拥有完全自主权。所以公司用于生产向美的制冷销售的产品卷料均由美的制冷统一采购后销售给宏海科技，导致报告期内对其采购占比较大。

公司与主要客户美的制冷的合作模式决定了目前的采购结构。目前公司在拓展海尔、冠捷中国、宜家等客户随着公司对其他客户资源的开拓，公司对美的制冷的采购比例预计将有所下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合作协议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3-12-20	--	正在履行
2	加工协议	武汉洪运鑫五金有限公司	2012-2-28	2,207,797.30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2012-4-30	465,119.088	履行完毕
4	合作协议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9-7-10	--	履行完毕

说明：公司与主要客户美的制冷签订《合作协议》，并约定合作协议与订单共同构成双方的购销约定。美的制冷通过 ERP 系统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根据订单计划组织生产。公司根据美的制冷给定的表格进行报价，美的制冷对公司实行装机付款政策，双方确认交货后，公司在 3 个月内向美的制冷开具合格增值税发票，美的制冷根据一定的付款周期以 6 个月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与美的集团合

作多年，目前执行的《合作协议》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届满除合同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不再续签外，协议自动延长一年。

根据公司与广州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该协议的甲方包括家用空调事业部除电子公司以外的所有工厂：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空调设备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以及将来将拥有的新工厂。公司与武汉美的的业务已经包含在该《合作协议》中，故未单独签订合同。上述《合作协议》主要限制条款为：第一、优先权：宏海科技承诺将甲方作为最重要客户之一，在任何情况下，优先满足甲方的需求；第二、价格确定：宏海科技必须按照甲方给定的表格进行报价，甲方有权要求宏海科技提供与价格有关的所有资料，宏海科技应无条件配合甲方的要求，双方本着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确定交易单价及其执行时间。第三、模具管理：甲方将享有完全使用权或部分所有权的模具借给宏海科技使用，其用途是生产甲方物料。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宏海科技不得利用甲方模具为第三方生产任何物料；第四，信息披露：宏海科技有义务向甲方披露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信息，包括产能信息、成本信息、财务信息、过程管理信息、二级供应商信息等。

公司与洪运鑫、光谷机电也采取合作协议/加工协议加订单的模式合作。与宏运鑫的加工协议已执行完毕，经双方对账后的订单总金额为 2,207,797.30 元；与光谷机电的合作协议目前仍然有效，2013 年的合同订单金额为 563,179.57 元。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4-1-1	—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金丰（中国）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012-1-12	3,000,000.00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武汉讯通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3-2-22	2,300,000.00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深圳市力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3-5-6	720,000.00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宁波旺泉电子有限公司	2013-6-18	4,600,000.00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佛山市雅佳新型节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3-7-1	—	正在履行

公司与美的制冷采取框架协议加订单的模式合作，对于生产向美的制冷销售的产品所需卷料，公司向其进行采购，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公司向雅佳节能采购纯聚脂粉

末，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约定产品规格、单价等内容，在合同有效期按订单供货，该合同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借款合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钣金生产及钣金模具设计、制造，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设计、制造。公司目前生产设施齐全，检测手段完善，员工经验丰富。公司拥有成熟的钣金模具开发技术和钣金产品设计及工艺改良技术，并申请多项专利。公司运用上述技术生产空调钣金件、通信钣金件、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获取大客户，此外并设有专门的业务人员负责拓展中小客户，技术部协助业务部进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公司的下游客户为大型家电制造商、通讯设备制造商，这些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有严格的审核标准，公司依靠自身竞争优势已成为美的集团、格力电器、光谷机电等大型企业的核心供应商。公司已成为主要客户美的集团的战略合作伙伴，并得到其高度认可，连续多年被评为其优秀供应商。公司与客户基本采取合作协议/加工协议加订单的模式合作，通过合格的产品质量、快速的反应能力、优质的售后服务以及规范的内部管理创造价值，从而获取收益，公司毛利率属于家电钣金行业正常水平。

公司与美的集团建立了稳定、良好的业务关系，报告期内，美的制冷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公司与美的集团的合作模式为：

根据公司与美的制冷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公司作为美的制冷的供应商，对于生产加工向美的制冷供应的产品所需的材料拥有自主采购权；但美的制冷基于产品质量控制，对供应商所采购的主材实行统一采购管理，所以将供应商主材采购纳入其统一采购体系监管。美的制冷对公司采购纳入统一采购管理的为主料（即卷料），对公司拥有其他材料不纳入统一采购管理采购，公司向美的制冷采购的空调钣金件卷料按照美的集团内部相应原材料价格进行结算。

美的制冷与公司之间的业务信息传递平台为美的制冷的供应商门户网站，美的制冷通过 EPR 系统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根据采购订单或需求组织生产。为保证产品的统一规格，美的制冷将享有完全所有权或部分所有权的模具借给公司使用，其用途是生产美的制冷所需产品。公司组织生产完成后，根据美的制冷送货通知单送货，美的制

冷对公司实行装机付款政策，美的制冷以 6 个月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向公司支付货款。

由于报告期内美的集团订单充足，公司对美的制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2012 年、2013 年分别为 93.47%、98.97%，对美的集团存在严重依赖。为减轻对美的集团的依赖，公司积极拓展其他客户资源，海尔集团已开始对公司进行供应商审核；同时 2013 年底公司收购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成为控股子公司，冠鸿光电主要生产计算机显示器背板，销售给冠捷（武汉）等客户。冠鸿光电 2014 年上半年销售状况良好，与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武汉帝光电子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业务合同，向其提供光电钣金件产品，如液晶显示板用零件/背板等，上述两家企业新增为宏海科技 2014 年上半年前五大客户，公司 2014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比（%）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7,807,290.04	90.28
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7,598,612.95	6.36
武汉帝光电子有限公司	3,071,805.30	2.57
武汉富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24,700.00	0.02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757.66	0.01
合计	118,518,165.95	99.24
2014年1-6月营业收入总额	119,419,583.84	

注：该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据初步统计数据显示，公司在 2014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的情况下，对美的集团的销售收入占比由 2013 年的 98.18% 下降至 90.28%。但短期内，美的集团还将作为公司第一大客户，公司仍存在对美的集团依赖的风险。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所处行业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家电制造商提供金属制品钣金件。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代码：C331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代码：C33）。

钣金行业是金属成形加工行业中重要的分行业，是机械制造业的基础行业。金属材料需要经过加工成一定形状后方能实现其应用，而冲压和钣金工艺是金属机构制造中重要的成形工艺，其产品涉及家电制造业、汽车制造业、电子电器业、装备制造业等诸多领域。

钣金行业发展是促进我国实现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变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现代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2006年6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指出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提供技术装备的基础性产业。大力振兴装备制造业，是党的十六大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是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举措。而冲压钣金业是装备制造业的基础产业，其工艺技术的进步和创新，对于提高我国装备制造业的水平具有重要的作用。2009年2月初，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提出要通过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基础配套件和基础工艺水平。本行业受国家政策鼓励，行业发展前景明朗。

（二）市场规模

1、家用电器的增长是冲压钣金行业增长的重要原因

世界家用电器的生产主要集中在北美、亚洲和西欧，亚洲市场潜力巨大，由于劳动力成本较低，将逐步成为最大的生产基地。

家电行业的快速发展，使得中国正以大国地位跻身家电市场，这得益于两方面因素：首先，从国内市场来看，GDP较快的发展速度，有利于耐用消费品市场增长，有利于家用电器的销售；国家推行城镇化战略有利于家电产品增长；可持续发展战略实施节能产品标准促进了家电产品的更新换代步伐。其次，从国际市场来看，家电作为家庭必需品需求稳定，全球市场增长稳定，跨国公司原产地转移，中国产业规模扩张；质量和价格优势为中国产品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中国家电产品在全球贸易中的比重持续提升，中国正成为世界家电生产和消费大国。

伴随着家电行业在全球制造中心地位的确立，家电行业的品牌集中度也在不断提升，这将对国内家电零售市场形成深远的影响。一方面，厂商之间的竞争将不仅仅是单个品牌、单个细分产品市场之间的竞争，未来更多的是家电集团之间，在品牌体系、产品线结构、销售网络、制造协同等全方位的竞争。另一方面，随着市场集中度的提升，家电厂商对上下游的议价能力增强。

根据工信部信息，2013年1-12月家用电冰箱累计生产9340.6万台，累计同比增长10.6%；房间空气调节器生产14332.9万台，累计同比增长11.6%；家用洗衣机生产7201.9万台，累计同比提高8.2%。近年来，与公司业务联系最为紧密的家用空调市场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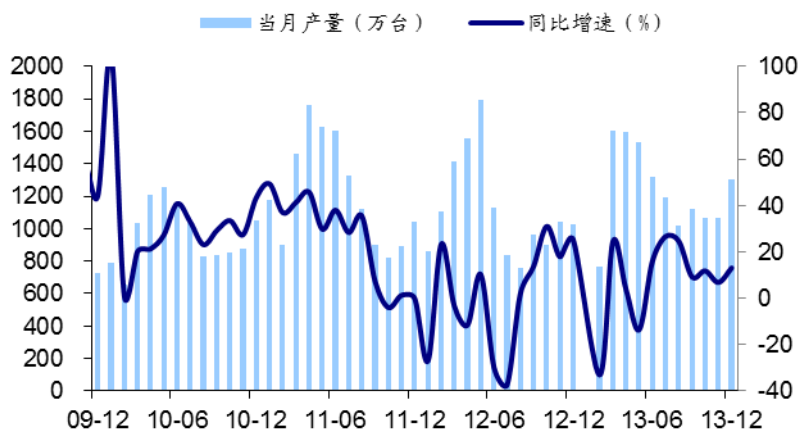


Figure 1 家用空调工业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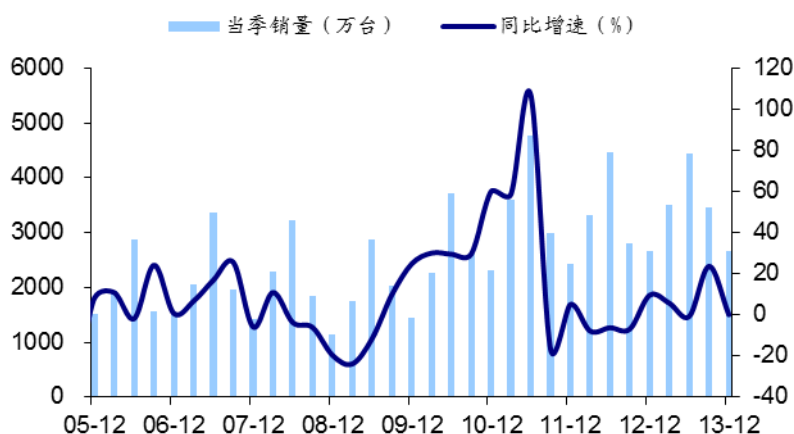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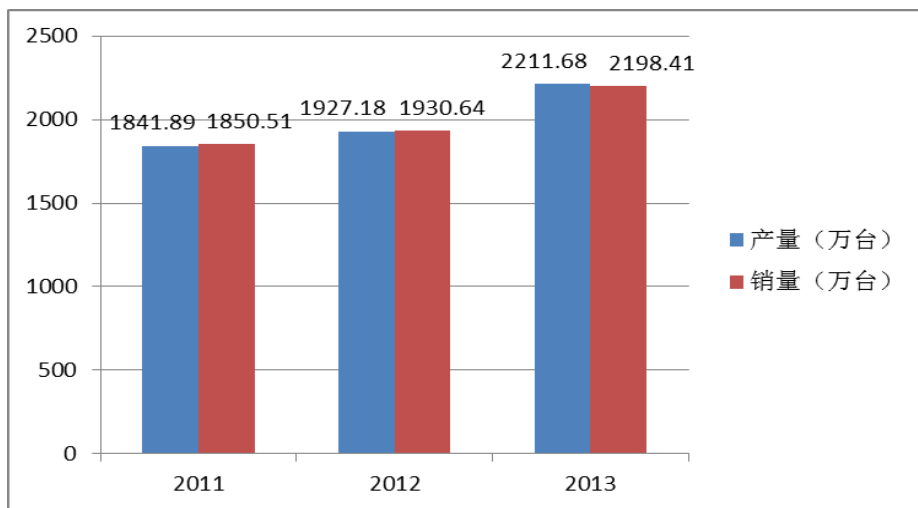
Figure 2 家用空调工业销量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1年-2013年家用空调全年工业产量分别为14625万台、13386万台、13585万台,工业销量分别为13778万台、13235万台、14057万台,产销量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市场发展平稳。

2、汽车行业是冲压钣金产品的重要客户，其快速增长促使冲压钣金行业快速发展

钣金加工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汽车中轿车的冲压钣金零件数占其总零件数的75%以上。进入21世纪，我国的汽车工业发展迅速，目前已经成为世界第一大汽车消费国，第一大汽车生产国，第一大汽车潜在市场。同时，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积极推进、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出口高速增长，汽车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近三年全国汽车产业市场基本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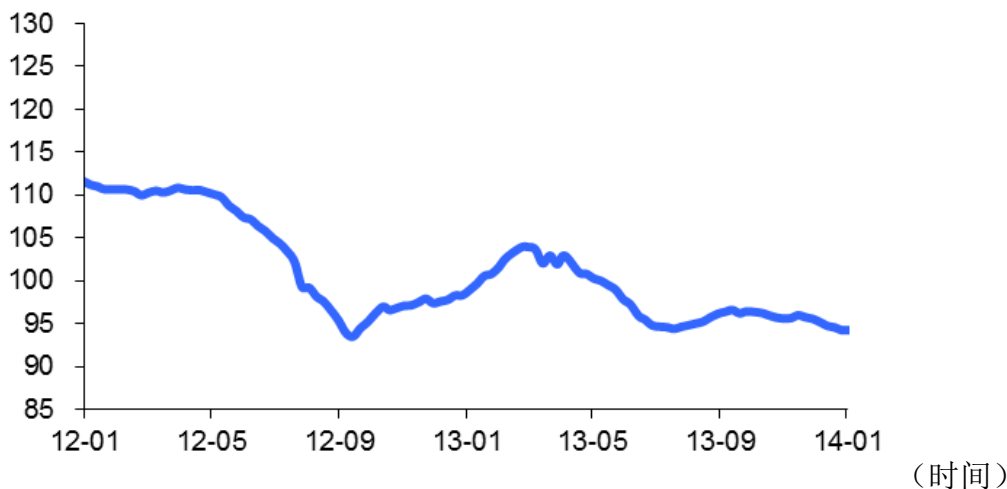
汽车工业的蓬勃发展，将带动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快速发展，钣金行业也将受益于此。

(三) 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本行业的主要原材料是钢板，占原材料总成本的 85%左右，钢铁行业为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我国钢材产量稳居世界首位，但是受国际铁矿石价格的影响，近年来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

价格（元/吨）



数据来源：Bloomberg, Wind

本行业的另一个主要上游行业为专业设备制造业，专业的设备是进行钣金加工的基础，其先进性、稳定性对本行业产品有直接影响。近年来，国内已经形成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制造厂家，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满足本行业的需求，但在先进性、稳定性上与发达国家相关设备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若要满足高端客户的需求，目前行业内企业还必

须依赖进口设备。随着我国对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扶植，国内相关专业设备制造行业将得到快速发展，这将有利于促进本行业降低固定资产投资成本，促进行业快速发展。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由于冲压钣金产品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其下游行业几乎包括所有的制造业，其中主要是：家电、汽车、通讯设备、新能源、机电行业等。一般来说，各种家电产品的金属成形零部件等部分都采用冲压钣金工艺生产。公司现有主要冲压钣金产品相关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家电制造业。

受政策利好及经济发展利好因素推动，进入 2009 年以来，我国家电城市市场及农村市场均表现出强劲的上升势头。在“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等政策的带动下，包括日韩家电厂商，我国台湾地区家电、面板厂商等在内的全球家电厂商，均受益于中国大陆市场的业绩增长。加之我国城乡家电市场的消费潜力进一步释放，推动我国家电工业稳步回升，并将为进一步推动家电企业“走出去”，开拓外需市场提供强有力的保障。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家用制冷电器和空调制造基地。通过国家统计局对 2006 年以来我国主要家电产量的统计数据，根据经济复苏程度的加快和白色家电政策关注度的日趋提升，初步预测我国家电销售市场将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通常来说，作为冲压钣金制造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相关产品需要经过供应商资质认定。供应商资质认定也是供应链的准入过程。客户对供应商的资质认定需要经历一个复杂的过程，经过调查、整改、小批量供货后才能批准为正式供应商。而供应商一旦纳入客户供应链体系，就可以接受来自该客户旗下相关工厂的订单。供应链关系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能够得到长期而稳定的业务订单，同时也需要供应商具备可持续发展模式，能够不断改进技术水平和研发设计能力，满足全球制造商的供应链提升要求。本行业多采用订单生产，指企业根据客户的年度计划做好生产准备，在接到客户正式订单之后开始生产产品，按照用户要求的规格、数量和交货期组织产品生产和配送。订单生产通常以销定产，避免了为应付各种可能的需求而形成的大量库存积压。

（四）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钣金生产、加工企业数量多，规模小，市场集中度低。此外，国内企业研发能力薄弱，与国外先进技术相比仍存在较大的差距。国内企业在中低端产品具有一定的规模和行业竞争力，但利润率较低。随着国外知名企业不断进入国内市场，挤占市场份额，

行业竞争愈发激烈。

2、客户认证风险

在本行业的业务过程中，与大型客户建立稳定的供应链关系的门槛较高，这些大型客户往往对供应商的管理系统有复杂的认定过程，一般要求供应商有健全的运营网络，高效的信息化管理系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品牌声誉。客户认证主要包括业务管理体系审核：主要审核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的市场应变能力，以考核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能力。由于客户产品的更新换代较快，钣金生产商能够持续获得客户认可是其生产经营的基本保证。

3、技术人员短缺风险

在冲压钣金行业中，能够掌握 CAD/CAE/CAM 模具设计软件的专业人才缺乏；另外，高端技术人员不但需要具备对客户行业的专业认识，而且需要丰富的实践经验以及对相关行业的全方位了解；专业人才和综合性人才在精密制造服务过程承担着重要的作用。目前国内相关人才的培养、教育还相对落后，专业人才短缺严重阻碍了国内本行业的快速发展。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我国钣金行业内的企业众多，以中小型企业为主，与上市公司及国外知名公司相比，公司在企业规模、收入等方面与其仍有一定的差距。

行业内主要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简介
1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专业的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和微特电机制造商，2011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002537。2012 年营业收入 24.19 亿元，净利润 9480 万元；2013 年营业收入 31.21 亿元，净利润 9227.70 万元。
2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专业开发、设计、制造、销售手机机构配套件，LED 精密支架，精密模具为主业的国家级高科技企业。主要产品有：手机系列连接器、屏蔽件、滑轨、转轴、金属外观件；表面贴装式 LED 精密支架；电子产品包装材料等。2010 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300115。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分别达到 12.22 亿元、17.26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91 亿元、2.27 亿元。
3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3 年，2010 年在深圳交易所上市(002426)，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精密模具及零部件制造、装配等一体的综合性科技企业集团，其主营业务在平板电视和笔记本电脑结构件模组化等已经实现行业领跑。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分别达到 17.20 亿元、21.2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6759.25 万元、1.28 亿元。
4	上海新朋实业股	一家专业的机电产品金属零部件设计和制造商，是多家全球著名跨国公司

份有限公司	的主要供应商，为客户开发、生产各种规格和用途的专用的标准或非标准的金属机电零部件。2009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11年、2012年营业收入分别达到14.09亿元、15.92亿元；净利润分别为6038.87万元、4401.45万元。
-------	--

注：上述公司数据来源为巨潮资讯。

公司主要为武汉美的制冷供应空调钣金件，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简介
1	武汉市朴田电器有限公司	武汉朴田为佛山市顺德区朴田电器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位于武汉市蔡甸区常福工业园，占地面积15000平方米，目前生产美的、TCL两大空调钣金件，2013年对美的制冷的销售额约为1.1亿元。
2	武汉市富仁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武汉富仁为江苏富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占地面积约14516.34 m ² ，主营空调配件、冲压件、电焊柜、汽车冲压焊接件的生产及销售。2013年对美的制冷的销售额约为0.89亿元。

注：上述信息数据根据各公司网站主页、美的制冷供应商平台数据整理。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出于专业化分工的考虑，终端设备生产商纷纷将数控钣金结构件加工进行外包。通常，客户对钣金结构件供应商进行系统性考核认证，考核的内容主要包括企业管理体系、质量体系、环境体系、技术能力、品牌形象、生产管理流程、产品质量稳定性等方面。上述供应商认证的周期较长，通常需要超过半年的时间。只有通过了供应商的资格认证，方能为客户供应数控钣金产品。本公司已进入美的集团供应链体系，连续多年被评为美的的优秀供应商，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近年来，美的制冷所需钣金件约30%-40%自制，60%-70%向供应商采购，公司对美的制冷销售额占其对外采购钣金件比例保持在40%左右，排名第一。同时，公司通过自动化改造，大幅提高生产效率，能够保证持续满足美的制冷的需求，维护双方的良好合作关系。

（2）技术优势

钣金技术属于综合运用技术，在实践中需要融合结构设计、机械制造、信息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材料科学、表面处理技术等多学科、多门类技术。同时，数控钣金行业具有客户领域分布广泛、产品种类繁多和更新换代快等特点，不同领域产品的材料特性、结构设计特点、加工标准、表面处理要求等方面存在差异，需要经过较长的时间，才能培养出数控钣金行业合格的工程技术人员和生产技术人员，并积累相关的数据与经验。因此，长时间的实践积累和员工培养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而公司已连续多年深耕

该行业，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储备了较为充足的人员队伍，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

（3）先发市场优势

下游客户尤其是知名企业对其供应商有较为严格的认证程序，认证期较长，出于稳定供货渠道和产品质量的考虑，下游客户会选择几家同类型的供应商，通过认证的供应商通常能与其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若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能满足下游客户对质量、交货期等方面的要求，则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在既定的供应链关系下，行业内既有企业拥有先动优势，在一定程度上形成对行业内新进企业的壁垒。

（4）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经过长期发展，形成一支长期合作、优势互补、善于学习、从业时间长的管理团队。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吸引了一批技术、营销、生产、财务、人力资源等领域的优秀人才，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将考虑通过股权激励或其他激励方式，进一步提高企业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和积极性。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作为国内民营高科技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公司资产规模偏小、资金实力仍显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和生产规模的扩大，不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壮大。

总体而言，公司仍处于发展初期，与行业中的先进企业相比，公司在企业规模、技术人才储备及研发资金投入上尚存在较大的差距。针对上述劣势，公司今后将挖掘现有客户的潜在需求，在维护好现有业务的同时，开拓后续业务，同时，公司将通过内部培养人才及外部引进人才相结合的方式加强技术人员的储备。公司将结合企业发展状况，逐步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技术改良和工艺优化来逐步缩小与行业先进企业的差距：公司拟投入工业机器人对喷粉线体粉房进行无人化改造，改造投入新的冲压自动线，尽快实现钣金设备自动化和柔性化的生产。同时继续与科研院校就钣金件领域的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研究及发展动态上全面开展合作；设计开发长寿命精密冲压模具，逐步取代传统单工程模具。这些措施将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增强公司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出资转让、增资、整体改制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及股份公司初期，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例如关联交易未履行规定的决策程序；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股份公司成立较早，成立初期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管理层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2013年8月，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目前，公司已经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得到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公司股东大会由4名股东组成，全部为自然人股东，分别为周宏、袁兴理、岳玲、胡菁。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为周宏、袁兴理、岳玲、胡永平、赵法川；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胡英、余福修、杜飞娥。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生产部、业务部、品质部、模具厂、工程技术部、管理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各机构及人员能够正常履职，“三会”决议也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但股份公司相关制度制定的时间不长，上述机构的运行还有待于实践。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开三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特别是相关管理制度制定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公司重大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现代企业治理制度，与治理机制相配套公司还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还通过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机制。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3年末公司收购冠鸿光电，冠鸿光电自2014年起租赁宏海金属土地、厂房开展经营。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已经聘请专业机构对冠鸿光电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估，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报送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审批意见，此后还需由上述环保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目前该程序正在进行之中。除此之外，公司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规，符合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要求。

宏海金属由于工作疏忽未按正常期限纳税申报房产税，2013年1月18日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对其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2014年3月，作出处罚的税

务机关出具说明，认为该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冠鸿光电由于工作疏忽导致税务处理不当，2012年3月12日武汉市国家税务局第三稽查局对冠鸿光电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2014年4月，作出处罚的税务机关出具《证明》，说明上述违法情节较轻，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虽然宏海金属与冠鸿光电在报告期内均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但主管部门认定为情节较轻，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所以其违反税收行政法规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公司已加强对纳税申报及税收缴纳工作的重视程度，承诺将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法规，依法纳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体系、研发体系和销售体系，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对美的集团重大依赖，如果主要客户减少订单或者其生产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目前，公司已采取相应措施以期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但短期内，公司业务对美的集团仍然存在重大依赖。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权属明晰，由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公司与子公司人员相互独立，由子公司与其员工单独签订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从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本公司下设财务部、业务部、管理部、工程技术部、生产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宏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1、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周宏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4 日，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的销售，物业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该公司报告期内及目前均未开展经营。

2、湖北宏远按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周宏持股 96.7%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30 日，经营范围：提供理财、按揭咨询及管理服务（不含需经审批或持证经营的项目）；为中小型企业贷款、个人消费贷款提供担保。该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办理了税务注销登记，此后未开展经营。

3、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周宏妹妹周晓平持股 94.5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周宏母亲左圣清持股 2.73%的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6 日，经营范围：通讯设备（不含无线）、汽车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百货、工艺品、办公设备、建筑材料、服装；物业管理；计算机软件和网络通信的技术开发、转让和服务。该公司报告期内及目前主营业务为房屋租赁，该公司目前正常经营。

根据对上述公司经营范围及经营状况的分析，均不存在与宏海科技从事相同、类似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宏于 2014 年 3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款项，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公司章程》约定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关联交易制度》就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周宏	董事长	2147.70	71.59
袁兴理	董事	423.00	14.10
岳玲	董事	242.40	8.08
赵法川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胡永平	董事	--	--
余福修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	--
胡英	监事	--	--
杜飞娥	监事	--	--
王道新	副总经理	--	--
合计		2,813.10	93.77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最近两年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胡永平为董事长周宏哥哥周则时的配偶，副总经理王道新为董事长周宏姐姐周晓帆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1	周宏	董事长	宏海扬置业	执行董事
			宏远按揭	执行董事、经理

			宏海金属	董事长
			冠鸿光电	董事长、经理
2	袁兴理	董事	宏海金属	董事
			冠鸿光电	董事
3	岳玲	董事	宏海扬置业	总经理
			宏海金属	董事
			冠鸿光电	董事
4	胡永平	董事	宏远实业	监事
5	赵法川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冠鸿光电	监事
6	胡英	监事会主席	--	--
7	杜飞娥	监事	--	--
8	余福修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	--
9	王道新	副总经理	宏海金属	董事、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1	周宏	董事长	宏海扬置业	50.00
			宏远按揭	96.70
2	袁兴理	董事	宏海扬置业	10.00
3	岳玲	董事	宏海扬置业	30.00
4	王道新	副总经理	宏远实业	2.7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因股权变动以及管理需要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调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董事	周宏（董事长） 袁兴理（董事） 岳玲（董事） 王道新（董事） 胡菁（董事）	周宏（董事长） 袁兴理（董事） 岳玲（董事） 胡菁（董事） 赵法川（董事）	2012-9-20	董事会换届
	周宏（董事长） 袁兴理（董事） 岳玲（董事） 胡菁（董事） 赵法川（董事）	周宏（董事长） 袁兴理（董事） 岳玲（董事） 胡永平（董事） 赵法川（董事）	2014-03-31	董事个人原因
监事	刘革新（监事） 许智华（监事） 杜飞娥（监事）	杜飞娥（监事） 胡英（监事） 余福修（监事）	2013-6-21	监事会换届
高级管理人员	王道新（总经理）	赵法川（总经理）	2012-9-20	董事会换届
	赵法川（总经理）	赵法川（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道新（副总经理）	2013-08-12	健全公司管理层

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加强了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4]第 2-00495 号)。

(二) 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经济性质	注册资本	公司出资比例	报告期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武汉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11,000,000.00	100.00%	是
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有限公司	美元 1,610,000.00	70.00%	否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系因为:

2013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 ALLIED LUCK INTERNATIONAL CO., LT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ALLIED LUCK INTERNATIONAL CO., LTD. 将其持有的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

公司的 70%股权以人民币 266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本公司。2013 年 12 月 17 日该股权转让事项经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批复同意（武经开招【2013】66 号）。2014 年 3 月，公司支付收购款及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61,315.96	12,756,096.22	6,144,252.43	6,087,86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18,794.23	12,918,794.23	2,975,500.83	2,975,500.83
应收账款	18,062,078.87	18,062,078.87	6,579,094.29	6,579,094.29
预付款项	1,438,246.16	1,438,246.16	2,394,069.79	2,394,069.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23,274.83	30,845,645.01	26,525,249.60	50,077,866.53
存货	16,708,768.90	16,708,768.90	13,057,623.38	13,057,62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912,478.95	92,729,629.39	57,675,790.32	81,172,014.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585,115.30		11,585,115.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547,210.24	55,609,647.63	77,256,380.96	50,414,748.88

在建工程	231,672.91	231,672.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105,539.95		9,316,072.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7,040.66	947,040.66	239,925.93	239,92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579.23	333,951.65	203,070.63	190,70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184,042.99	68,707,428.15	87,015,450.19	62,430,497.98
资产总计	164,096,521.94	161,437,057.54	144,691,240.51	143,602,512.8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000,000.00	81,0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88,700.00	2,088,700.00	2,494,215.15	2,494,215.15
应付账款	7,197,806.16	7,197,806.16	7,039,967.87	7,039,967.87
预收款项	7,000.00	7,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439,370.98	1,439,370.98	769,283.36	769,283.36

应交税费	3,383,655.37	2,953,329.19	2,541,368.47	2,058,810.8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66,344.06	6,664,829.06	72,500,879.97	72,434,795.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1,728.35	2,141,728.35	3,412,468.95	3,412,468.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924,604.92	103,492,763.74	108,258,183.77	107,709,542.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141,728.35	2,141,728.3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1,728.35	2,141,728.35
负债合计	103,924,604.92	103,492,763.74	110,399,912.12	109,851,270.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42,207.92	1,642,207.92	1,642,207.92	1,642,207.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30,208.58	2,630,208.58	2,210,903.44	2,210,903.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99,500.52	23,671,877.30	20,438,217.03	19,898,131.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71,917.02	57,944,293.80	34,291,328.39	33,751,242.3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71,917.02	57,944,293.80	34,291,328.39	33,751,24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4,096,521.94	161,437,057.54	144,691,240.51	143,602,512.8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72,519,398.91	172,504,398.91	86,806,390.29	86,774,242.29
其中：营业收入	172,519,398.91	172,504,398.91	86,806,390.29	86,774,242.29
二、营业总成本	165,069,287.83	167,398,238.70	86,878,382.77	86,783,273.23
其中：营业成本	152,337,656.16	155,634,008.64	76,622,331.86	77,531,673.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0,903.08	569,361.95	501,217.40	322,712.48
销售费用	1,102,443.32	1,102,443.32	521,443.60	521,443.60
管理费用	7,866,327.51	7,243,579.66	6,022,467.10	5,212,947.43
财务费用	2,273,923.38	2,275,870.02	2,809,513.53	2,811,142.24
资产减值损失	598,034.38	572,975.11	401,409.28	383,354.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068.50	103,068.50	91,506.85	91,506.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53,179.58	5,209,228.71	19,514.37	82,475.91
加：营业外收入	763,137.79	702,826.95	1,830,000.00	1,8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83,372.37	32,883.71	339,294.66	339,231.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9,318.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32,945.00	5,879,171.95	1,510,219.71	1,573,244.43
减：所得税费用	2,252,356.37	1,686,120.54	1,267,414.68	1,043,512.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0,588.63	4,193,051.41	242,805.03	529,731.7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0,588.63	4,193,051.41	242,805.03	529,731.7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4	0.210	0.024	0.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4	0.210	0.024	0.05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80,588.63	4,193,051.41	242,805.03	529,731.7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80,588.63	4,193,051.41	242,805.03	529,731.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448,276.23	40,546,905.89	74,439,431.90	74,619,32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38,482.36	32,191,841.85	20,552,197.73	20,485,98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86,758.59	72,738,747.74	94,991,629.63	95,105,310.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81,602.38	31,830,301.22	44,159,470.99	47,438,853.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28,616.94	13,130,819.96	8,088,646.30	8,033,55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7,316.24	5,160,111.32	5,212,480.51	3,861,930.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75,904.79	74,793,734.37	32,515,388.97	30,487,47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03,440.35	124,914,966.87	89,975,986.77	89,821,80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16,681.76	-52,176,219.13	5,015,642.86	5,283,50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068.50	103,068.50	91,506.85	91,50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6,251.56	46,961.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39,320.06	20,150,030.06	20,091,506.85	20,091,506.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08,534.28	13,508,534.28	6,775,127.76	6,710,55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08,534.28	35,508,534.28	26,775,127.76	26,710,55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9,214.22	-15,358,504.22	-6,683,620.91	-6,619,05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000,000.00	81,000,000.00	34,000,000.00	3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2,017.82	1,912,01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12,017.82	102,912,017.82	34,000,000.00	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	19,500,000.00	48,500,000.00	4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0,747.18	3,460,747.18	4,104,196.70	4,104,196.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1,793.31	3,951,793.31	5,500,380.36	5,500,38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12,540.49	26,912,540.49	58,104,577.06	58,104,57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99,477.33	75,999,477.33	-24,104,577.06	-24,104,57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335.75	-452,335.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13,581.35	8,464,753.98	-26,224,890.86	-25,892,46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2,234.61	4,175,842.24	30,457,125.47	30,068,305.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5,815.96	12,640,596.22	4,232,234.61	4,175,842.24

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0	1,642,207.92			2,210,903.4 4		20,438,217.0 3	34,291,328.3 9	34,291,328.3 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0	1,642,207.92			2,210,903.4 4		20,438,217.0 3	34,291,328.3 9	34,291,328.3 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0				419,305.14		5,461,283.49	25,880,588.6 3	25,880,588.6 3
（一）净利润							5,880,588.63	5,880,588.63	5,880,588.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							5,880,588.63	5,880,588.63	5,880,588.63

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19,305.14	-419,30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9,305.14	-419,305.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1,642,207.92			2,630,208.5	25,899,500.5	60,171,917.0	60,171,917.0	

	0			8		2	2		2
--	---	--	--	---	--	---	---	--	---

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210,903.44		19,898,131.03	33,751,24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210,903.44		19,898,131.03	33,751,242.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419,305.14		3,773,746.27	24,193,051.41
（一）净利润							4,193,051.41	4,193,051.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93,051.41	4,193,051.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9,305.14		-419,30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9,305.14		-419,305.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642,207.92			2,630,208.58		23,671,877.30	57,944,293.80

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157,930.27		20,248,385.17	34,048,523.36	34,048,523.3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157,930.27		20,248,385.17	34,048,523.36	34,048,523.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2,973.17		189,831.86	242,805.03	242,805.03

(一) 净利润							242,805.03	242,805.03		242,805.0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2,805.03	242,805.03		242,805.0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2,973.17		-52,973.17			
1. 提取盈余公积					52,973.17		-52,973.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210,903.44		20,438,217.03	34,291,328.39		34,291,328.39
----------	---------------	--------------	--	--	--------------	--	---------------	---------------	--	---------------

2012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157,930.27		19,421,372.48	33,221,51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157,930.27		19,421,372.48	33,221,510.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973.17		476,758.55	529,731.72
（一）净利润							529,731.72	529,731.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9,731.72	529,731.7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2,973.17		-52,973.17	
1. 提取盈余公积					52,973.17		-52,973.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42,207.92			2,210,903.44		19,898,131.03	33,751,242.39

（三）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

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

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④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8、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万以上（含100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	1.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断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

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

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公司土地使用权在土地使用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现有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模具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模具使用费按照三年期限分期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

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目前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如下：

类别	预计受益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模具使用费	3	0	33.67
办公楼外墙装修费	3	0	33.67

15、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

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602.68 万元、17,114.13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93%、10.99%。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增幅高达 98.94%，而折旧等固定费用保持相对稳定，单位产品承担的固定费用下降，会对毛利率的增长产生正向促进作用。同时，公司 2013 年部分产品销售价格较 2012 年有所降低，员工薪酬水平较 2012 年有所提高，这都会造成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下降。即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导致公司近两年在收入增长明显的情况下，主营业务毛利率无明显波动。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71%、12.4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67%、9.37%；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 0.024 元/股、0.294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194 元/股、0.221 元/股。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呈显著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度收入规模及利润规模均较 2012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盈利能力呈现增长的态势。

(二)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50%、64.11%，报告期内这一指标较高，长期偿债能力偏弱。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53、0.71，速动比率分别为 0.41、0.55，报告期内这两项指标均低于一般认为的安全数值，短期偿债能力较弱。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指标均呈现逐渐走强的趋势，即 2013 年长、短期偿债能力均较 2012 年

有所增强。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3.43 元/股、2.01 元/股，2013 年每股净资产较 2012 年降低的原因是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将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有所增强，但整体偿债能力仍较弱，存在一定的长期及短期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82、14.00，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4、10.24，存货周转情况良好；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2 年末显著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收入及成本分别较 2012 年增长了 98.74%、98.82%，增幅明显；而公司为了尽量减少存货的资金占用，有意识地控制了单次采购金额，提高了采购频率，使得 2013 年存货周转次数更多，存货期末余额较 2012 年保持相对稳定。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合理，营运能力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16,681.76	5,015,642.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9,214.22	-6,683,62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99,477.33	-24,104,577.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13,581.35	-26,224,890.86

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出，主要有如下原因：第一，公司对美的集团武汉制冷销售额大幅度增加，且还处于正常的账期范围内，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额整体较小；第二，由于公司收入规模较 2012 年有大幅度提高，所支付的员工工资、各项其他费用也随之增长；第三，公司于 2013 年偿还了与股东、关联企业之间的大量往来款项，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数额较高。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构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 677.51 万元、1,350.85 万元，同时 2013 年支付收购子公司定金 200 万元；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均购买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并于当期收回；因此，公司最近两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出。

公司 2012 年度取得银行借款 3,400.00 万元，偿还借款 4,850.00 万元，导致当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出；公司 2013 年度取得银行借款 8,100.00 万元，偿还借款 1,950.00 万元，同时获得股东现金增资 2,000.00 万元，故公司 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入。

综上，公司最近一年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紧张，但由于取得了大量的银行借款，同时获得股东现金增资，整体现金流状况有所改善。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71,141,252.77	99.20	86,026,764.91	99.10
空调钣金件	169,704,645.25	99.16	73,145,027.64	85.03
蒸发器、冷凝器	1,436,607.52	0.84	12,881,737.27	14.97
其他业务收入	1,378,146.14	0.80	779,625.38	0.90
营业收入合计	172,519,398.91	100.00	86,806,390.29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钣金生产及钣金模具设计、制造，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设计、制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钣金件、空调蒸发器和冷凝器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销售原材料边角废料的收入。2012 年、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10%、99.20%，主营业务明确。

根据上述业务内容与性质，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可分为以下两类：一是空调钣金件销售收入，包括前面板、底盘、中隔板、顶盖等各种钣金配件销售收入；二是蒸发器与冷凝器销售收入。对于销售类业务，公司收入确认的原则是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后确认收入，实际执行中，公司在产品发货并经客户验收完成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是空调钣金件销售收入，2012 年、2013 年该类别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03%与 99.16%；蒸发器、冷凝器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从 2012 年的 14.97%降至 2013 年的 0.84%。公司报告期内产品结构发生变化，空调蒸发器、冷凝器的收入规模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大幅下降。产品结构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首先，公司原供应给美的集团的两器产品因技术含量、工艺水平都比较低，因此毛利率较低，如订单较少，不能形成规模效应，将会大幅提高公司的生产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故公司在 2012 年基本完成前期向美的集团承接的订单后，主动减少空调两器的生产，其收入规模及占比大幅降低。公司希望能够向客户推出工艺水平较高的、质量更稳定的两器产品，从而提高盈利能力，所以一直在试制新产品。第二，2011 年 4 月，美的集团进行产业整合，将美的家用空调原国内事业部和海外事业部合并成家用空调事业本部，统辖其家用空调内销市场和外销市场的产品生产，实现生产资源的共享，因此美的集团希望供应商能够专注几个系列产品的生产；因公司主要业务重心一直是钣金件系列，两器系列产品尚在研发准备中，公司短期内仍将业务重心放在如何保证毛利较高的钣金件的生产、销售上。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171,141,252.77	98.94	86,026,764.91
主营业务成本	152,337,656.16	98.82	76,622,331.86
主营业务毛利	18,803,596.61	99.94	9,404,433.05
营业利润	7,553,179.58	38,605.73	19,514.37
利润总额	8,132,945.00	438.53	1,510,219.71
净利润	5,880,588.63	2,321.94	242,805.03

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增长了约 98.94%，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国家调整了家电行业的相关扶持政策，导致空调整体行业进入调整期。2013 年随着家电产品的升级、国家相关扶持政策的推行，家电行业市场回暖，家电行业需求大幅回升，从而带动对公司这类家电部件企业等上游行业的产品需求。同时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主营业务毛利较 2012 年增长了约 99.94%，故公司 2013 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均较 2012 年度增幅明显。其中，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增幅极高，主要原因是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费用相对稳定，2013 年各项费用的整体增幅远低于主营业务毛利的增幅；而 2013 年

利润总额的增幅远低于营业利润的增幅，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2 年收到政府补助的金额较大。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主营业务毛利率 (%)
空调钣金件	169,704,645.25	150,933,764.66	11.06
蒸发器、冷凝器	1,436,607.52	1,403,891.50	2.28
合计	171,141,252.77	152,337,656.16	10.99
2012 年度			
空调钣金件	73,145,027.64	64,207,459.19	12.22
蒸发器、冷凝器	12,881,737.27	12,414,872.67	3.62
合计	86,026,764.91	76,622,331.86	10.93

公司主要产品空调钣金件及蒸发器、冷凝器 2013 年毛利率均较 2012 年有所降低，一方面是由于 2013 年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3 年提高了员工的薪酬水平。而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整体毛利率为 10.99%，较 2012 年的 10.93%略有提升，原因在于 2013 年公司产品收入的构成结构略有变化，毛利率较高的空调钣金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更高。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销售费用	110.24	111.42	52.14
管理费用	786.63	30.62	602.25
其中：研发费用	9.28	136.13	3.93
财务费用	227.39	-19.06	280.95
营业收入	17,251.94	98.74	8,680.64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0.64		0.60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4.56		6.94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1.32		3.24

注：公司日常财务核算直接将新产品开发计入该产品生产成本，当前披露的研发费用仅指归集到管理费用-其他中的各项杂费。公司 2012 年实际用于研发的

总支出为 435.7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约为 5.02%，2013 年实际用于研发的总支出为 777.0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约为 4.5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货物的运费、搬运人员的工资、物料分拣费、物流服务费。公司 2013 年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增长 111.42%，一方面是由于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度增长，另一方面是由于卸载以及搬运货物工作由 2012 年公司搬运人员负责改为 2013 年聘请专业物流机构负责，且业务量较 2012 年度大幅度增加，导致相关费用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现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公司维持生产经营的主要费用相对稳定，2013 年费用的增幅远低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以及固定资产融资租赁的利息，2013 年财务费用的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较 2012 年有所降低。

固定资产融资租赁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五）长期应付款”。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180.61	
政府补助	700,000.00	1,830,000.00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56,666.63	1,325,000.00
持有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068.50	91,506.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4,053.97	-339,294.6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84,875.14	-726,803.04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454,625.41	2,180,409.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25,963.22	-1,937,604.12
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24.74%	898.01%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 2012 年收到财政贴息补助以及科技研发项目补助共计 183.00 万元，2013 年收到贷款贴息补助 70.00 万元。各项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补助时间	补助金额（元）	补助项目
1	2012年4月	140,000.00	2012年科技研发项目资金
2	2012年11月	200,000.00	“春风行动”贷款贴息
3	2012年12月	60,000.00	2012年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第五批）
4	2012年12月	1,430,000.00	2012年重大技改项目贴息补助
5	2013年4月	500,000.00	重点企业（重大技改）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6	2013年10月	200,000.00	“春风行动”贷款贴息

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司2012年1月退订厂房支付的违约金32.00万元，2013年处置固定资产累计净损失约7.62万元，2013年1月向武汉市洪山区“三万”活动捐款2万元，其余为公司缴纳的税收罚款、滞纳金及车辆违章罚款，金额较小，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税收滞纳金	14,253.97	2,153.66
税收罚款	2,000.00	
车辆违章罚款	7,800.00	17,141.00
合计	24,053.97	19,294.66

其中，税收滞纳金的主要内容是：宏海科技2012年4月补缴2011年度印花稅、城建稅，产生稅收滯納金2,090.48元；2013年1月补缴2011年度企业所得稅，产生稅收滯納金5,069.50元；宏海金属2013年1月补缴2012年度房產稅，产生稅收滯納金9169.35元。此外，2013年1月，宏海金属因从2012年3月开始未正常申报房產稅，被武汉市经济开发区地方稅務局处以2,000.00元稅收罰款，該稅務違法情節較輕，不構成重大違法行為。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中还包公司提供给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借款而收取的资金占用费。2012年，公司累计提供给元丰汽车借款7,500.00万元，累计收回5,000.00万元，按年利率11.40%计算，收取资金占用费132.50万元；2013年公司累计提供给元丰汽车借款8,000.00万元，累计收回10,500.00万元，按年利率8%计算，收取资金占用费125.67万元。

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2月9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吴学军，武汉元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85%股权，北京创鑫恒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5%股权。元丰汽车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在2012年，2013年向元丰汽车出

借资金，虽然累计数额大，但均为短期借款，即公司在短时间内有暂时闲置的资金，所以借给元丰汽车使用，元丰汽车根据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元丰汽车向公司借款已全部归还。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898.01%、24.74%，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较大依赖。

(五)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0	18,216,470.49	99.83	182,164.70	18,034,305.79
1-2年	10.00	30,858.98	0.17	3,085.90	27,773.08
2-3年	30.00	-	-	-	-
3-4年	50.00	-	-	-	-
4-5年	80.00	-	-	-	-
5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18,247,329.47	100.00	185,250.60	18,062,078.87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0	6,645,549.79	100.00	66,455.50	6,579,094.29
1-2年	10.00	-	-	-	-
2-3年	30.00	-	-	-	-
3-4年	50.00	-	-	-	-

4-5年	80.00	-	-	-	-
5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6,645,549.79	100.00	66,455.50	6,579,094.29

公司最近两年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元）	18,062,078.87	6,579,094.29
营业收入（元）	172,519,398.91	86,806,390.29
总资产（元）	164,096,521.94	144,691,240.51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10.47	7.58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11.01	4.55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57.91 万元、1,806.21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55%、11.01%，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8%、10.47%。

公司 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较高，占期末总资产及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较 2012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大幅增长，2013 年 12 月销售收入约为 2,084.35 万元，尚处于正常信用期内。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约占 99.83%，1-2 年的约占 0.17%，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17,182,498.22	1 年以内	94.16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客户	963,455.09	1 年以内	5.28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63,124.06	1 年以内	0.35
武汉鼎欣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30,858.98	1-2 年	0.17
武汉市朴田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7,393.12	1 年以内	0.04
合计		18,247,329.47		1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6,213,357.67	1 年以内	93.50
武汉鼎欣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239,275.86	1 年以内	3.60
烽火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92,916.26	1 年以内	2.90

合 计		6,645,549.79		100.00
-----	--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预付款项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223,616.17	85.08	1,561,750.00	65.23
1-2 年	8,450.00	0.58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206,179.99	14.34	832,319.79	34.77
合 计	1,438,246.16	100.00	2,394,069.79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设备款和模具费，公司最近两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小，占总资产的比重较低。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账龄 1 年以内的占 85.08%，账龄 1-2 年的占 0.58%，账龄 3 年以上的占 14.34%。公司 3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余额为 206,179.99 元，其中 159,879.99 元为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模具款，该款项为公司 2009 年预付的模具使用费，以后每年领用模具时陆续冲销该费用，预计 2014 年将全部冲销；46,000.00 元为公司委托武汉三力电器有限公司定制储能焊机所支付的款项，由于该设备技术指标未能达到公司要求，公司与供应商保持持续的沟通，设备试制仍在进行中。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佛山市顺德区凯硕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预付模具款	310,000.00	1 年以内	21.55
宁波澳玛特高精冲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290,000.00	1 年以内	20.16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顺发五金贸易商行	预付设备款	205,000.00	1 年以内	14.25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模具款	159,879.99	3 年以上	11.12
佛山市大铁数控机械制造厂	预付设备款	142,200.00	1 年以内	9.89
合 计		1,107,079.99		76.9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	------	-------	----	-------

佛山市顺德区富润华模具有限公司	预付模具款	800,000.00	1年以内	33.42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模具款	786,019.79	3年以上	32.83
佛山市科雷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570,000.00	1年以内	23.81
广东省佛山市奥通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08,000.00	1年以内	4.51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50,000.00	1年以内	2.09
合 计		2,314,019.79		96.6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0	10,815,303.44	83.27	108,153.03	10,707,150.41
1-2年	10.00	155,693.80	1.20	15,569.38	140,124.42
2-3年	30.00	1,680,000.00	12.93	504,000.00	1,176,000.00
3-4年	50.00	-	-	-	-
4-5年	80.00	-	-	-	-
5年以上	100.00	337,140.00	2.60	337,140.00	-
合 计		12,988,137.24	100.00	964,862.41	12,023,274.83

单位:元

账 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0	25,253,427.58	92.60	252,534.28	25,000,893.30
1-2年	10.00	1,680,000.00	6.16	168,000.00	1,512,000.00
2-3年	30.00	509.00	0.002	152.70	356.30
3-4年	50.00	-	-	-	-
4-5年	80.00	60,000.00	0.22	48,000.00	12,000.00
5年以上	100.00	277,140.00	1.02	277,140.00	-
合 计		27,271,076.58	100.00	745,826.98	26,525,249.60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提供给第三方的借款、支付的定金、押金、员工的备用金等,2012年、2013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占当期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8.33%、7.33%,占比较高。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原因
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6,911,564.13	1 年以内	53.21	股权购买定金及往来款项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专户	2,625,000.00	1 年以内	20.21	购地订金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680,000.00	2-3 年	12.93	融资租赁保证金
胡国新	500,000.00	1 年以内	3.85	个人借支
饶国雄	500,000.00	1 年以内	3.85	个人借支
合 计	12,216,564.13		94.0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原因
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 年以内	91.67	借款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680,000.00	1-2 年	6.16	融资租赁保证金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77,140.00	5 年以上	1.02	模具押金
刘志刚	149,151.51	1 年以内	0.55	备用金
武汉天然气有限公司	60,000.00	4-5 年	0.22	天然气押金
合 计	27,166,291.51		99.62	

2012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包括：公司 2012 年 12 月提供给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2,500.00 万元，已于 2013 年 1 月收回。2012 年，公司累计提供给元丰汽车借款 7,500.00 万元，累计收回 5,000.00 万元，按年利率 11.40% 计算，收取资金占用费 132.50 万元；2013 年公司累计提供给元丰汽车借款 8,000.00 万元，累计收回 10,500.00 万元，按年利率 8% 计算，收取资金占用费 125.67 万元。公司 2011 年 7 月支付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押金 168.00 万元，已于 2014 年 3 月与租金冲抵结算完毕；公司 2007 年支付美的模具押金 27.71 万元，已于 2014 年 4 月收回；公司 2013 年提供给总经理助理刘志刚备用金 149,151.51 元，用于生产厂房水电改造工作的款项垫支。

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包括：公司 2013 年预付冠鸿光电股东股权收购订金 200 万元，同时为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代付工资、代垫货款及其他零星费用共计 491.16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款项已收

回 669.00 万元。公司 2013 年 12 月支付武汉市洪山区青菱街西湾村地块采购订金 262.50 万元，计划参与该地块的招拍挂手续，作为新建厂房的储备地块。公司分别提供给胡国新、饶国雄个人借款 50.00 万元，该款项未签订协议，也未支付利息，其中胡国新借款已于 2014 年 1 月收回，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饶国雄借款尚未归还。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应收票据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918,794.23	2,975,500.8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918,794.23	2,975,500.8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山东美的制冷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3/11/21	2014/5/21	3,000,000.00
广西美的制冷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3/11/27	2014/5/27	3,000,000.00
广西美的制冷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3/11/27	2014/5/27	2,000,000.00
贵州美的制冷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3/10/16	2014/4/16	1,000,000.00
宜昌美的制冷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3/11/24	2013/4/24	950,000.00
合 计			9,950,0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26	2013/6/26	1,023,798.38
南安市洪濂镇协商家电经营部	2012/10/11	2013/4/11	500,000.00
宿迁市三泰木业有限公司	2012/10/29	2013/4/29	500,000.00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2/10/18	2013/4/18	280,000.00
瑞中天明(北京)门业有限公司	2012/10/19	2013/4/19	200,000.00
合 计			2,503,798.38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应收票据发生额及贴现、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应收票据期初余额	2,975,500.83	34,530,000.00

应收票据借方发生额	47,770,356.22	17,067,518.65
应收票据贷方发生额	37,827,062.82	48,622,017.82
其中：①背书额	14,314,621.99	13,862,017.82
②贴现额	-	-
③到期托收额	23,512,440.83	34,760,000.00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2,918,794.23	2,975,500.8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备注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3/10/18	2014/4/18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3/10/18	2014/4/18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3/10/18	2014/4/18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3/11/26	2014/5/26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15	2014/5/15	4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4,450,0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备注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5	2013/3/25	1,912,017.82	银行承兑汇票
黑龙江同创家电经销有限公司	2012/11/8	2013/5/8	1,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武汉洪运鑫五金有限公司	2012/9/25	2013/1/30	3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安庆市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7/2	2013/1/2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石师市益顺复纺贸易有限公司	2012/7/2	2013/1/2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3,512,017.82	

（三）存货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元）	比例（%）	原值（元）	比例（%）
原材料	5,394,491.97	32.29	3,225,567.20	24.70
在产品	4,984,180.06	29.83	4,047,703.88	31.00
库存商品	6,330,096.87	37.88	5,784,352.30	44.30
合 计	16,708,768.90	100.00	13,057,623.38	100.00%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公司对外采购的钢材、磷化剂、脱脂剂、阻尼胶、海绵等；在产品主要为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底板、前面板、中隔板等半成品；产成品为已完工入库但尚未发货的空调钣金件及蒸发器、冷凝器等。公司最近两年存货结构较为稳定，存货期末结构与公司业务情况相适应。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库龄为 1 年以内的存货占存货总额的 93.21%，1-2 年的约占 6.75%，2 年以上的约占 0.04%。其中库龄 1-2 年的存货主要包括蒸发器、冷凝器的储备材料及成品；库龄 2 年以上的为常规备件。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发现部分部分蒸发器、冷凝器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存在减值的风险，故公司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如下表所示：

存货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84,073.97			84,073.97
库存商品		176,129.88			176,129.88
合计		260,203.85			260,203.85

（四）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数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核算方法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1,585,115.30	-	-	11,585,115.30	成本法
合计		11,585,115.30	-	-	11,585,115.3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核算方法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1,585,115.30	-	-	11,585,115.30	成本法
合计		11,585,115.30	-	-	11,585,115.30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五）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6,908,529.87	-	-	26,908,529.87
机器设备	69,566,970.87	11,518,531.40	2,606,376.69	78,479,125.58
运输设备	3,681,998.91	294,905.48	-	3,976,904.39
其他设备	878,901.00	34,157.40	-	913,058.40
合计	101,036,400.65	11,847,594.28	2,606,376.69	110,277,618.24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6,843,960.87	64,569.00	-	26,908,529.87
机器设备	64,911,729.86	4,655,241.01	-	69,566,970.87
运输设备	3,681,998.91	-	-	3,681,998.91
其他设备	858,919.00	19,982.00	-	878,901.00
合计	96,296,608.64	4,739,792.01	-	101,036,400.65

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4,652,866.48	1,278,155.17	-	5,931,021.65
机器设备	17,117,619.65	6,850,796.07	1,811,880.58	22,156,535.14
运输设备	1,528,548.42	496,617.30	-	2,025,165.72
其他设备	480,985.14	136,700.35	-	617,685.49
合计	23,780,019.69	8,762,268.89	1,811,880.58	30,730,408.00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374,711.31	1,278,155.17	-	4,652,866.48
机器设备	10,805,982.89	6,221,819.51	-	17,117,619.65
运输设备	1,025,835.29	709,151.95	-	1,528,548.42
其他设备	330,657.75	33,705.82	-	480,985.14
合计	15,537,187.24	8,242,832.45	-	23,780,019.69

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0,977,508.22	22,255,663.39
机器设备	56,322,590.44	52,449,351.22
运输设备	1,951,738.67	2,153,450.49
其他设备	295,372.91	397,915.86
合计	79,547,210.24	77,256,380.9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占比为24.40%，机器设备占比为71.17%，运输设备占比为3.61%，其他设备占比为0.83%。其中，机器设备主要包括冲床、液压机、冲压机等，占固定资产的比重较高；其次是房屋建筑物，包括现有两套厂房及宿舍楼；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等其他设备金额较小，占比较低。这与公司从事生产制造的业务特性相适应。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因此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六）在建工程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在建模具—连续模	231,672.91	-
合计	231,672.91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在建工程为连续模建造项目，已完工但正处于试制阶段，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因此未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2014年3月，该模具试制完成，正式投入使用。

（七）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10,526,635.79	-	-	10,526,635.79
累计摊销	1,210,563.12	210,532.72	-	1,421,095.84
无形资产净值	9,316,072.67	210,532.72	-	9,526,605.39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2012年12月31日
----	-------------	------	------	-------------

无形资产原值	10,526,635.79	-	-	10,526,635.79
累计摊销	1,000,030.40	210,532.72	-	1,210,563.12
无形资产净值	9,526,605.39	210,532.72	-	9,316,072.67

注：本公司无形资产为外购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摊销政策如下：

名称	原值（元）	入账日期	残值率	摊销年限（月）	每月摊销（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已摊销月份	剩余摊销月份
土地使用权	10,526,635.79	2007年3月1日	0.00%	600	17,544.39	81	519

（八）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模具使用费	239,925.93	881,381.53	311,906.13	809,401.33
办公楼外墙装修费		150,152.00	12,512.67	137,639.33
合计	239,925.93	1,031,533.53	324,418.80	947,040.66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2年12月31日
模具使用费	472,495.74		232,569.81	239,925.93
合计	472,495.74		232,569.81	239,925.93

注：公司产品使用的所有模具，包括塑胶模具和五金模具，均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分3年进行摊销。

（九）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812,282.48	337,830.53		1,150,113.01
存货跌价准备		260,203.85		260,203.85
合计	812,282.48	598,034.38		1,410,316.86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	-------------	------	------	-------------

坏账准备	410,873.20	401,409.28		812,282.48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410,873.20	401,409.28		812,282.48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注1)	14,000,000.00	4,500,000.00
抵押借款	-	15,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注2)	67,000,000.00	-
合计	81,000,000.00	19,500,000.00

注1：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公司对美的集团武汉制冷的应收账款，质押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7,543,530.17元。

注2：保证&抵押借款的担保人为子公司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周宏；抵押物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其中，用于抵押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原值	净值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净值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A厂房及倒班楼	17,229,494.31	13,137,489.42	13,955,890.40
B厂房	9,679,035.56	7,840,018.80	8,299,772.99
土地使用权	10,526,635.79	9,105,539.95	9,316,072.67
合计	37,435,165.66	30,083,048.17	31,571,736.0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贷款总额(元)	期限	利率	借款方式	还款情况
1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000,000.00	2012年1月至 2013年1月	6.56%	抵押	2013年1月全额归还
2	中国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500,000.00	2012年7月至 2013年1月	8.50%	质押	2013年1月还款450万元
合计		19,500,0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贷款总额(元)	期限	利率	借款方式	还款情况
1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0	2013年1月至 2014年1月	7.20%	保证&抵押	2014年1月全额归还
2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	2013年2月至 2014年2月	7.20%	保证&抵押	2014年2月全额归还
3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0	2013年5月至 2014年5月	7.50%	保证&抵押	2014年5月全部归还
4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2013年9月至 2014年9月	7.50%	保证&抵押	2014年5月全部归还
5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2013年9月至 2014年9月	7.50%	保证&抵押	--
6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000,000.00	2013年9月至 2014年9月	7.50%	保证&抵押	--
7	中国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4,000,000.00	2013年10月至 2014年4月	8.50%	质押	2014年3月全额归还
合计		81,000,0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新增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贷款总额(元)	期限	利率	借款方式
1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2014年1月至 2015年1月	8.10%	保证&抵押
2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	2014年1月至 2015年1月	8.10%	保证&抵押
3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600,000.00	2014年2月至 2015年2月	8.10%	保证&抵押
4	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00.00	2014年4月至 2015年4月	8.10%	保证&抵押
合计		31,600,000.00			

说明：公司借款方式中的抵押物均为子公司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5,160.00万元，2014年以来公司销售持续增长，公司将以货款逐步偿还贷款，还款来源比较稳定。

(二) 应付票据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88,700.00	2,494,215.1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88,700.00	2,494,215.15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开具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应付票据	2013 年	2012 年
期初余额	2,494,215.15	22,046,500.00
本年开具金额	7,572,078.00	22,242,315.15
本年支付金额	7,977,593.15	41,794,600.00
年末余额	2,088,700.00	2,494,215.1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收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013/9/9	2014/3/9	800,000.00
深圳力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3/9/9	2014/3/9	432,000.00
武汉市蔡甸区虎圻仪表元件厂	2013/9/9	2014/3/9	200,000.00
佛山市盛唐电器有限公司	2013/9/9	2014/3/9	150,000.00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诚信精细化工厂	2013/9/9	2014/3/9	150,000.00
合 计			1,732,0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收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012/10/26	2013/4/25	570,670.94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012/8/27	2013/2/27	500,000.00
浙江清钰科技有限公司	2012/8/27	2013/2/27	300,000.00
武汉市蔡甸区虎圻仪表元件厂	2012/10/26	2013/4/25	200,000.00
浙江清钰科技有限公司	2012/10/26	2013/4/25	200,000.00
合 计			2,503,798.38

（三）应付账款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6,899,379.43	95.85	5,230,843.35	74.30
1-2 年	88,451.48	1.23	1,016,296.36	14.44
2-3 年	58,247.25	0.81	466,570.16	6.63
3 年以上	151,728.00	2.11	326,258.00	4.63
合 计	7,197,806.16	100.00	7,039,967.87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未付的材料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龄 1 年以内的约占 95.85%，整体账龄结构合理。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市蔡甸区虎圻仪表元件厂	1,820,079.00	25.29	1 年以内	材料款
广东雅佳新型节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731,506.12	24.06	1 年以内	材料款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6,724.96	10.37	1 年以内	材料款
江门诚信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27,473.16	5.94	1 年以内	材料款
武汉鸿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99,214.13	5.55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5,124,997.37	71.2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46,048.17	29.06	1 年以内	材料款
武汉市蔡甸区虎圻仪表元件厂	306,957.21	4.36	1 年以内	材料款
	525,491.77	7.46	1-2 年	
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2,507.48	6.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武汉莱斯贝尔制罐有限公司	412,291.03	5.86	1-2 年	材料款
浙江清钰保温制品有限公司	395,961.73	5.62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4,109,257.39	58.3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四）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661,118.28	9.92	61,107,129.97	84.28
1-2 年	11,243.61	0.17	5,992,220.00	8.27
2-3 年	5,987,452.17	89.81	5,015.00	0.01
3 年以上	6,530.00	0.10	5,396,515.00	7.44
合 计	6,666,344.06	100.00	72,500,879.97	100.00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从股东或其他企业取得的流动资金借款。这部分款项未签订协议，也未支付利息。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较长的款项为公司收

取的员工饭卡、工作服押金，将在员工离职时返还。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	5,944,050.00	89.17	2-3 年	借款
周宏	205,546.50	3.08	1 年以内	借款
平平物流有限公司	169,953.60	2.55	1 年以内	应付物流服务费
黄金淼	160,000.00	2.40	1 年以内	应付工伤赔偿款
彭健	45,032.85	0.68	1 年以内	垫付货款
合计	6,524,582.95	97.8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周宏	54,012,633.00	74.50	1 年以内	借款及代垫款项
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	5,947,630.00	8.20	1-2 年	借款
袁兴理	5,000,000.00	6.90	3 年以上	借款
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761,369.00	6.57	1 年以内	借款
胡菁	1,567,299.20	2.16	1 年以内	借款及代垫款项
合计	71,288,931.20	98.33		

公司对黄金淼的其他应付款系工伤赔款。通过劳动仲裁，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上述工伤赔款。为防范劳动过程中相关工作人员的意外伤害事故等所引发损失，公司制定了《安全管理标准》、《生产员工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对员工安全生产知识的培训，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以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依法为员工办理工伤保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有应付股东周宏 205,546.50 元，股东胡菁 5,414.70 元，除此之外，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部归还上述款项。

（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141,728.35	3,412,468.95

合 计	2, 141, 728. 35	3, 412, 468. 95
-----	-----------------	-----------------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是公司将于下一年度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

（六）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	2, 141, 728. 35
合 计	-	2, 141, 728. 35

注：2011年6月，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售后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款于3年内付清，租赁成本为11,200,000.00元，租赁物留购价1,000.00元。该项融资租赁由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宏和子公司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201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款余额为2,403,701.07元，扣除相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50,060.54元，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211,912.18元，长期应付款的期末余额为2,141,728.35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2,141,728.35元。

（七）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 种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 396, 607. 31	762, 238. 86
营业税	124, 819. 03	184, 835. 39
城建税	112, 074. 56	66, 295. 20
企业所得税	1, 466, 301. 94	1, 345, 191. 94
房产税	100, 973. 98	109, 812. 58
土地使用税	31, 611. 71	31, 611. 71
个人所得税	17, 198. 49	5, 048. 71
印花税	23, 221. 00	12, 645. 70
教育费附加	48, 031. 95	6, 731. 10
堤防费	30, 794. 10	16, 957. 28
地方教育附加	32, 021. 30	
合 计	3, 383, 655. 37	2, 541, 368. 47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42,207.92	1,642,207.92
盈余公积	2,630,208.58	2,210,903.44
未分配利润	25,899,500.52	20,438,217.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71,917.02	34,291,328.39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周宏	持有公司 71.59% 的股份、董事长
袁兴理	持有公司 14.10% 股份、董事
岳玲	持有公司 8.08% 股份、董事
胡菁	持有公司 6.23% 股份
赵法川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胡永平	董事
杜飞娥	监事
余福修	监事
胡英	监事
王道新	副总经理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冠鸿光电科技 (武汉) 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 70% 的公司
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周宏持股 50% 并担任执行董事、股东袁兴理持股 10%、股东岳玲持股 30% 并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湖北宏远按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周宏持股 96.7%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周宏妹妹周晓平持股 94.55%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股东周宏母亲左圣清持股 2.73%、副总经理王道新持股 2.73% 的公司

主要关联法人宏海金属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冠鸿光电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其他关联法人宏海扬、宏远按揭、宏远实业

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2012 年公司共取得银行借款 3,400.00 万元，其中 1,500.00 万元为抵押借款；2013 年公司共取得银行借款 8,100.00 万元，其中 6,700.00 万元为保证&抵押借款（明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一)短期借款”）。上述银行借款的抵押物为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所有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保证人为子公司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宏，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此外，2011 年 6 月，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子公司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宏为该合同提供担保。

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为大额的资金往来，款项性质主要为公司从关联方处取得的借款。这些款项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股东姓名	2012 年				2013 年		
	期初余额	借款	还款	期末余额	借款	还款	期末余额
周宏	4,990.25	653.87	242.86	5,401.26	2,367.35	7,748.06	20.55
袁兴理	500.00	-	-	500.00	-	500.00	-
岳玲	37.50	-	-	37.50	-	37.50	-
胡菁	145.64	406.32	395.23	156.73	234.79	390.98	0.54
合计	5,673.39	1,060.19	638.09	6,095.49	2,602.14	8,676.54	21.09

公司的股东借款主要集中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宏。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大量的周转资金，而鉴于公司与美的货款结算的滞后性，公司的流动资金一直处于较为紧张的状态。在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时，周宏为公司代付工资、代垫货款，以及提供流动资金借款，这些款项未签订合同，也未支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对股东借款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但从 2013 年起，公司已开始有意识地减少股东借款，更多地通过银行借款来解决流动资金短缺的状况；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应付股东款项合计数仅为 21.09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归还所有股东借款。未来公司将最大限度地减少与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优先采用增资或银行借款的方式来解决未来可能面对的流动资金周转困难。

(2)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

①2013 年，公司预付冠鸿光电股东股权收购定金 200 万元，同时为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代付工资、代垫货款以及提供流动资金借款共计 491.16 万元。截至 2014 年 3 月底，上述款项已收回 669.00 万元。

②2011 年公司累计向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595.00 万元，2011 年至 2013 年累计为宏海扬代垫费用 5,950.00 元，2013 年年末应付宏海扬借款余额 594.41 万元，已于 2014 年 1 月全额归还。

③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向湖北宏远按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88.00 万元，累计偿还款项 316.00 万元，报告期期末公司不存在对湖北宏远按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余额。

④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向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10,335.53 万元，累计偿还款项 10,257.14 万元。截至 2013 年末，公司不存在对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余额。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	名称/姓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元)	所占余额比例 (%)
其他应付款	周宏	205,546.50	3.08	54,012,633.00	74.50
	袁兴理		-	5,000,000.00	6.90
	岳玲		-	375,000.00	0.52
	胡菁	5,414.70	0.08	1,567,299.20	2.16
	余福修	2,697.30	0.04	0.00	-
	胡英	1,644.00	0.02	0.00	-
	武汉宏海扬置业有限公司	5,944,050.00	89.17	5,947,630.00	8.20
	武汉宏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4,761,369.00	6.57
合计		6,159,352.50	92.39	71,663,931.20	98.85
其他	王道新	3,137.34	0.024	3,137.34	0.012

应收款	余福修		-	3,818.30	0.014
	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6,911,564.13	53.214		
合计		6,914,701.47	53.24	6,955.64	0.026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主要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等，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占用公司资金，未向公司收取利息，未损害公司利益。按贷款基准利率 6% 测算，公司 2012 年、2013 年向关联方借款应承担利息费用分别为 183.16 万元、310.43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1.28%、38.17%。关联方资金借款利息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较大的影响。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尚未制定专门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2013 年 8 月，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同时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

公司股东、管理层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今后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3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 ALLIED LUCK INTERNATIONAL CO., LT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ALLIED LUCK INTERNATIONAL CO., LTD. 将其持有的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的 70% 股权以人民币 266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本公司。2013 年 12 月 17 日该股权转让事项经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批复同意（武经开招【2013】66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股权转让款尚未支付给外方，仍在申请外汇办理手续中，2014 年 3 月，公司已将股权转让款全部支付给转让方。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收购购买的资

产总额 15,250,840.72 元占宏海科技 201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144,691,240.51 元比例为 10.54%；本次收购购买的资产净额 5,600,163.21 元占宏海科技 201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 34,291,328.39 元比例为 16.33%，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收购了冠鸿光电 70%的股权，冠鸿光电由外商独资企业变为中外合资企业，按照我国相关税收法规，冠鸿光电税收政策不变。

冠鸿光电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61 万美元，实收资本 161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周宏，经营范围：高档五金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开发、生产、制造及相关服务。

本次股权收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1、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2005 年 9 月 26 日，冠鸿光电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注册成立，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林凯峰。经营范围：高档五金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开发、生产、制造及相关服务。投资者为在毛里求斯注册的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注册资本为 500 万美元，投资总额为 1000 万美元。注册资本投入方式为现金 25 万美元，机器设备 475 万元。分三期缴纳，第一期 75 万美元自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天内以设备投入，第二期 100 万美元于 2006 年 3 月以设备投入，第三期 325 万美元于 2008 年 9 月前投入。

2006 年 1 月 20 日，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以设备作价 78.678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15.74%。

2006 年 1 月 17 日，经湖北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湖东会外验[2006]001 号）审验，截至 2006 年 1 月 9 日，冠鸿光电已收到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以实物出资 78.678 万美元。

2006 年 1 月 13 日，湖北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湖东会评字[2006]第 003 号），认定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6 年 1 月 9 日，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第一期用作出资的的进口设备评估价值为 78.678 万美元。

冠鸿光电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收资本 (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500.00	78.678	100.00	实物
合计		500.00	——	——	——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公司基本情况: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中文名称联祥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1 年 1 月 31 日, 注册地为毛里求斯路易斯港, 注册号为 54316 C2/GBL, 林黄爱华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 为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实际控制人, 林黄爱华与公司及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007 年 5 月 14 日, 经冠鸿光电执行董事决议, 调整投资总额为 500 万美元, 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 万美元。2007 年 5 月 21 日,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对该事项进行了同意批复。

2007 年 6 月 6 日,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资本为 161 万美元, 投资总额为 500 万美元。注册资本投入方式为现金 48.3 万美元, 机器设备折合 112.7 万美元。第一期出资 78.678 万美元, 已于 2006 年 1 月以设备投入; 第二期出资 82.322 万美元, 现汇 48.3 万美元, 实物出资折合 34.022 万美元。

2007 年 8 月 28 日, 经湖北东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鄂东会外验[2007]006 号)审验, 截至 2007 年 8 月 17 日, 冠鸿光电已收到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第二期出资 82.322 万美元, 其中货币出资 48.3 万美元, 非货币出资 34.022 万美元。

2007 年 8 月 21 日, 湖北东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鄂东会评报字[2007]第 001 号), 认定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7 年 8 月 16 日,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第二期用作出资的进口设备评估价值为 38.4 万美元。

2007 年 8 月 30 日,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 冠鸿光电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收资本 (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LTD	161.00	161.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161.00	161.00	100.00	—
----	--------	--------	--------	---

2、股权收购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为扩展公司的业务和客户范围，调整产品结构，在家电钣金产品之外增加光电钣金产品，公司计划进行相关行业公司并购。2013年8月12日，宏海科技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3年12月6日，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冠鸿光电70%股权转让给宏海科技。根据武汉中信联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3年12月12日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武汉中信联合评报字[2013]se第121201号），冠鸿光电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81.11万元，据此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266万人民币（实际支付以折合266万人民币的美元计算），2013年12月17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对该事项批复同意。

2013年12月20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至此，冠鸿光电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宏海科技	112.70	70.00	货币、实物
2	ALLIED LUKE INTERNATIONAL CO., LTD	48.30	30.00	货币、实物
合计		161.00	100.00	—

3、本次股权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冠鸿光电主要生产、销售液晶显示板用零件/背板等，产品主要销售给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及用于出口。冠鸿光电与公司同属于金属结构制造业，本次股权收购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丰富产品种类，扩展客户。

公司收购冠鸿光电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拓展通讯领域市场，冠鸿光电主要生产、销售光电钣金件，系公司钣金件的通讯行业的应用，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4、冠鸿光电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 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4,052,905.89	18,982,329.91
负债（元）	11,971,492.46	17,530,971.11

实收资本（元）	12,762,099.70	12,762,099.70
所有者权益（元）	2,081,413.43	1,451,358.80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5,466,887.78	22,091,579.72
营业利润（元）	630,054.63	-4,202,857.51
净利润（元）	630,054.63	-4,688,085.61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十、股利分配政策、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据以后年度盈利与现金流具体状况，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武汉宏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30 日，注册号 4201142161255，住所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7MD 地块，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经营材料）、金属制品（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经营产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机电设备、模具的生产、研制、开发、批零兼营及技术咨

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宏海金属成立时注册资本 1,100 万元，全部由武汉宏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出资，其中货币出资 700 万元，非货币出资 400 万元，上述用于出资的现金系宏海科技所有，机器设备为宏海科技原所使用的设备，公司对宏海金属增资拟以宏海金属为生产主体，所以投入设备均为生产经营必需的设备。

2007 年 1 月 24 日，经湖北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鄂信验字[2007]001 号）审验，截至 2007 年 1 月 23 日，宏海金属已收到宏海科技全部出资。

2007 年 1 月 23 日，武汉顺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认定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宏海科技用于出资的机器设备评估价值为 4,991,019.00 元。上述机器设备包括生产设备和电子设备，其中生产设备主要为液压机、压力机、剪板机、电焊机、叉车等，电子设备主要为计算机，均为宏海科技所有的资产，由于当时拟以子公司为生产主体，所以投入资产均为日后生产经营必需的设备。

宏海科技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宏海科技	1,100.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1,100.00	100.00	—

宏海金属成立后未进行过股权变动。

宏海金属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财务数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33,197,542.58	36,382,111.85
负债（元）	19,384,804.06	24,256,910.55
实收资本（元）	11,000,000.00	11,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元）	13,812,738.52	12,125,201.30
财务数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63,698.84	3,278,530.50
营业利润（元）	2,343,950.87	-62,961.54
净利润（元）	1,687,537.22	-286,926.69

注：宏海金属未开展生产活动，其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房屋、土地、设备的租赁收入。目前公司所使用的房屋、土地等均为宏海金属所有，这是因为根据武汉

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引进投资政策，需以注册地为本辖区的企业购买土地，宏海科技于 2007 年设立全资子公司宏海金属注册在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并计划逐步以宏海金属作为生产主体。后由于公司客户业务需要继续以宏海科技作为供应商，所以宏海科技向宏海金属租赁厂房、设备进行生产。

2012 年，宏海金属出租厂房 17,498.75 平方米，每月每平方米租金 14.5 元，合计年收取厂房租金 3,044,782.50 元；出租员工宿舍 56 间，每月每间房屋租金 300 元，合计收取宿舍租金 201,600.00 元。2013 年，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增加了厂房租赁面积，宏海金属合计出租厂房 27,856.89 平方米，每月每平方米租金 14.5 元，收取厂房租金共计 4,847,098.86 元；出租员工宿舍 56 间，每月每间房屋租金 300 元，合计收取宿舍租金 201,600.00 元；出租所有生产设备，收取年租金 600,000.00 元。

厂房租赁价格每月每平方米 14.5 元，宿舍租赁价格每月每间 300 元，均参照周边市场价格制定，租赁价格较为公允；设备租赁价格为双方协商后共同认可的。

宏海金属拥有的房屋、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1) 土地使用权

序号	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权编号	使用权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使用年限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7MD 地块	武开国用(2007)第 44 号	42148.95	出让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57 年 9 月 19 日

(2) 房屋使用权

序号	坐落位置	房产证编号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使用权人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7MD 地块厂房 A	武房权证经字第 200902488 号	17498.75	2009 年 09 月 23 日	宏海金属
2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7MD 地块倒班楼	武房权证经字第 200902485 号	3065.59	2009 年 09 月 23 日	宏海金属
3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7MD 地块厂房 B	武房权证经字第 2011005494 号	10358.14	2011 年 4 月 15 日	宏海金属

宏海金属的业务情况：

由于公司客户要求必须以宏海科技作为供应商，宏海金属成立至今未进行生产，与宏海科技仅存在土地、房屋、设备租赁关系。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业务

衔接。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对美的集团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3.47%、98.97%。由于本行业下游家电行业制造商较为集中，如美的、格力、海尔、海信等公司占领大部分市场份额。这些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有严格的审核标准、长期的评价过程，要求供应商具有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充足的加工制造能力、配送服务实力。公司与美的集团之间无关联关系，依靠自身竞争优势通过美的集团严格的供应商审核程序，已成为美的集团的战略合作伙伴，并得到其高度认可，连续多年被评为其优秀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美的集团在家电行业特别是空调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巨大的产销量导致对作为原材料的空调钣金件需求旺盛。同时，由于公司发展初期技术、设备等资源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产能，这些直接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对美的集团销售占比很高。此外，美的集团为保证产品质量，对供应商采购原材料进行监管并有美的集团下属企业统一采购，并按照美的集团内部相应原材料价格进行结算，导致公司对空调钣金件主材卷料采购存在一定制约。同时，美的集团与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中要求公司将美的集团作为最重要客户之一，在任何情况下，优先满足美的集团的需求。除此之外，并未明确限制公司开拓其他客户。

针对该风险，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拓展其他客户资源，海尔集团已开始对公司进行供应商审核；同时报告期末公司收购冠鸿光电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成为其控股子公司，冠鸿光电主要生产计算机显示器背板，销售给冠捷（武汉）等客户。公司采取上述措施促使产品和客户都更加多元化，以期一定程度上减轻对美的集团的重大依赖。

（二）公司产品种类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空调钣金件和蒸发器、冷凝器，2012 年空调钣金件，蒸发器、冷凝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5.03%、14.97%。随着 2013 年空调钣金件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蒸发器、冷凝器销售收入的大幅下降，空调钣金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升至 2013 年的 99.16%。与此相反，蒸发器、冷凝器的占比降至 0.84%。

公司对空调钣金件的依赖程度加重。若该产品的市场需求出现波动，公司的经营将受到重大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有意识地丰富产品种类，子公司冠鸿光电主要生产光电钣金产品；同时，密切关注家电市场需求的变化，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技术改良和工艺优化不断提高产品的品质，以持续满足客户的需求。

（三）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50%、64.11%，流动比率分别为 0.53、0.71，速动比率分别为 0.41、0.55。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指标均呈现逐渐走强的趋势，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较低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使得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均受到一定的限制，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扩大销售规模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尤其是应收账款及存货的管理。公司将合理规划存货的数额，保持良好的存货周转状况，适当减少存货的资金占用，增收节支，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同时，公司将有计划地进行固定资产的购置，合理控制长期投资的数额，减少长期负债。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盈利影响较大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898.01%、24.74%，对当期盈利影响较大；尤其是 2012 年度，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贴款以及公司给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有限公司提供借款而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积极拓展各类销售渠道，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通过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降低未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于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五）对控股股东资金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较为频繁、大额的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集中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宏。在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时，周宏为公司代付工资、代垫货款，以及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报告期内周宏累计向公司提供借款 3,021.22 万元，公司累计还款 7,990.92 万元，这些款项未签订合同，也未支付利息，公司

对股东借款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 测算，公司 2012 年、2013 年向关联方借款应承担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183.16 万元、310.43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1.28%、38.17%。未支付的关联方借款的利息，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状况具有一定的影响。

针对该问题，公司已开始有意识地减少股东借款，更多地通过银行借款来解决流动资金短缺的状况。公司股东、管理层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今后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由于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初期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2013 年 8 月，股份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至此，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得到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相关制度建立的时间较短，管理人员的学习、贯彻执行还需要一定的过程，短期内仍会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股东和管理层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七）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早参与了家电领域钣金件模具研发、设计等工作，通过多年的行业应用和技术探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使得公司拥有可靠的技术支持保障。但随着各种精冲技术和直流电机技术工艺水平的进一步改进和提高，家电产品的更新换代步伐也随之加快。如公司不能及时利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或由于不确定因素而导致新技术开发的产品无法快速产业化，公司现有产品和技术将存在被淘汰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引进高素质的专业队伍。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的变化，以保证产品能够持续满足客户的需求。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周宏，持有公司 71.59%的股份，为公司的董事长。若周宏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利益。

针对该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九）子公司冠鸿光电正在履行环评程序

2013年末公司收购冠鸿光电，冠鸿光电自2014年起租赁宏海金属土地、厂房开展经营。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已经聘请专业机构对冠鸿光电进行环境影响进行了评估，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报送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审批意见，此后还需由上述环保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目前该程序正在进行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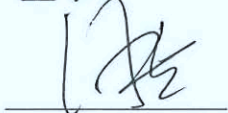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指派专人负责相关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在日常生产中加强对环境保护的教育和重视程度，定期对公司污水处理等环保问题进行自查，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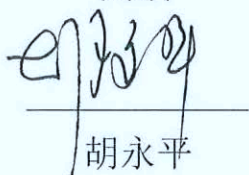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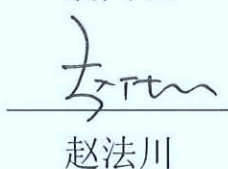
周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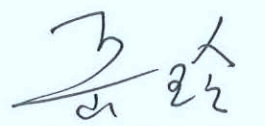
胡永平



袁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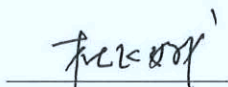


赵法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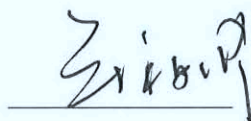


岳玲

监事：



杜飞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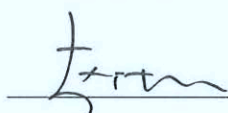


余福修



胡英

高级管理人员：



赵法川



王道新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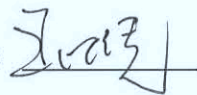
1、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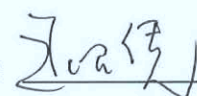
2、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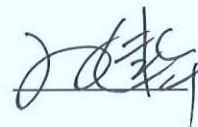
储晓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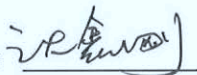
3、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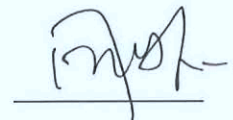
王昭凭：

4、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王昭凭：

孙建华：

沈鑫刚：

周海晨：

5、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盖章)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丽娟 王丽娟

3、经办律师签字:

徐婕 徐婕 叶莹 叶莹

4、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吴卫量

3、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胡峰 董庆

4、签署日期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授权书

鉴于本人参加中投公司专项工作，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的规定等，特制订如下授权书。

一、授权杜平同志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除外），具体授权包括：

（一）权限内容：《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授权事项及权限中第一条、第二条、第五条和第七条。

（二）行使方式：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公司文件（含公司内部请示报告、文件和公司对内对外发文）和用印的审批权（包括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应由总经理本人行使的法定代表人名章及总经理名章的用印审批权）；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资金使用、费用支付的审批权；遇法定代表人签名可由其被授权人代为签名的情形，在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履行完毕后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二、授权蒋元真同志负责公司党务、人力资源管理等其他工作事项。

三、被授权人在履行授权时，遇到涉及公司全局性、系统性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问题的，应当事先向授权人报告。

四、授权期限。自2014年7月1日起至2014年7月31日止。
特此授权。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人： 储晓明

被授权人：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送：公司各位领导